



重庆市沙坪坝区
人民政府公报

2025

第1期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5年第1期

(总第12期)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2月31日出版

目 录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5年2月12日在重庆市沙坪坝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区长 肖庆华.....(1)

【区政府文件】

关于印发《2025年全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要点》的通知.....(36)

关于印发《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制度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59)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沙坪坝区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79)

关于印发《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2025—2027年)》的通知.....(92)

关于印发《沙坪坝区加强和改进“一老一幼”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102)

【政府工作报告】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5年2月12日在重庆市沙坪坝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区长 肖庆华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也是重庆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六届历次全会部署要求，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突出稳进增效、除险固安、改革突破、惠民强企工作导向，对标“新担当、新篇章、新作为”工作要求，聚焦“主阵地、示范区、排头兵、领头雁”。

雁”战略定位，承压前行、积极作为，统筹做好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和高水平化债等各项工作，经济保持较快增长、符合预期。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1220.9 亿元、增长 6.5%；规上工业总产值 2695.1 亿元、增长 10.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其中工业投资增长 33.4%；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6.6%；批发业商销额增长 15%；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3 万元；较好地完成了区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沙坪坝现代化建设取得新进步。

——这一年，我们牢记殷殷嘱托，满怀感恩之心奋进之志。时隔五年，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重庆视察，赋予重庆“两大定位”，部署提出“四项任务”，特别是首站就来到沙坪坝，作出重要指示，给予我们强烈的思想指引、精神鼓舞和奋斗感召，极大激励了全区干部群众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信心和决心，凝聚起全面推进沙坪坝现代化建设的坚定意志和强大动力！

——这一年，我们抢抓重大机遇，推动国家战略落地见效。高质量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十项行动”重大项目投资完成率达 127.8%，成功承办重庆四川党政联席会第十次会议。联动高新区共建科学城取得新成效。高水平共建西部陆海新通道，全市首个临铁综合保税区重磅落地，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货值增长 42%，进出口总额达 3000 亿元、稳居全市第一。

——这一年，我们聚力实体经济，制造业转型升级迈出坚实

步伐。赛力斯乘势而上、聚势而强，问界 M7 全年累计交付近 20 万辆、增长 184%，集聚上下游核心配套企业 35 家，汽车制造业产值达 529.7 亿元、增长 138%，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快速崛起，电子信息产业结构加快调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3%，区属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 600 亿元、实现历史性翻番。

——这一年，我们坚持人民至上，民生福祉保障更加充分。新增优质学位 1640 个，陈家桥医院成功创建三级医院，实现全市双拥模范城“七连冠”，D 级危房全部完成搬离，成功应对历史罕见的连晴高温挑战，社会大局平安稳定，民政等 65 项工作获国家级荣誉，人民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一年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构建

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加快形成。

(一) 科技创新动力不断积聚。环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提质增效，全国首个器官智能生物制造工程研究中心建成投运，落地重庆大学工业母机创新研究院，“4+N”创新平台入驻企业 110 家、入驻率达 70%，环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产值达 60 亿元、增长 15%。创新主体加快引育，水泵厂入选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吉芯科技获评国家重点“小巨人”企业，新增“专精特新”

企业 36 家、科技型企业 427 家、高新技术企业 52 家，分别增长 41.3%、16.8%、34.4%。创新生态持续优化，数智科技概念验证中心投运，6 项高价值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技术合同登记成交额达 45 亿元，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 4.9%。引进领军人才 300 人，成立知识产权运营中心。

(二)先进制造业发展壮大。新能源汽车产业矩阵加速形成，赛力斯问界系列“爆款”车型焕新上市，赛力斯交付中心启动建设，拓普轻量化底盘、立中新材料等 13 个“链上”项目投产，博俊科技、文灿压铸等 3 个项目加快建设，力劲科技、宁波华翔等 7 家核心配套企业落地。生命健康产业加快集聚，成功入选全市首批智慧医疗装备产业创新发展集聚区，上桥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园开园，华宇城生命科技园入驻项目 18 个，欧林生物重庆研究院投运，联仁健康医疗等 7 个项目成功落地，生命健康产业收入达 300 亿元、增长 25%。智改数转深入推进，全面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博张机电等 5 家企业实现扩能升级，建成智能工厂 1 个、数字化车间 3 个，完成技改投资 12.2 亿元、增长 30%。

(三)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生产性服务业蓬勃发展，引进东华软件、鲁尔物联等头部企业 10 家，软信产业实现营收 115 亿元、增长 31%。引进小赢科技、美团公估等金融服务业企业，新增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等专业服务企业 183 家，规上其他服务业营收增长 55.4%。生活性服务业提档升级，加快建设商文旅体

融合发展示范城市，歌磁巷开街运营，华宇广场焕新呈现，壹心巷、龙坎铺等老街巷蝶变网红“打卡地”，全年旅游总花费 216 亿元。麦秀传媒、佑米科技等数字消费项目投运，引进首店、高端品牌 10 个。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大宗商品销售额增长 5.4%。

二、坚持数字赋能、改革破题，发展内生动力积厚成势

以数字化变革引领全面深化改革，迭代升级改革体系架构，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一）数字重庆建设深入推进。核心业务梳理实现全覆盖，在线编目率达 100%。梳理 KPI 指标 1170 个、体征指标 4946 个，居中心城区第二。全域建成 L2 级三维实景地图，接入视频监控及物联感知设备 19.4 万个，建成视联网点位 48 个，100 个市级应用实现三级贯通，区治理中心实战实效能力全面增强。开发特色“一件事”应用 7 个，数字防汛入选世界气象组织全民早期预警合作项目，企业安全智管服获评全国典型案例，公物仓在线应用全市推广。

（二）“三攻坚一盘活”改革成效明显。国企改革蹄疾步稳，压减企业法人 19 家，14 家企业减亏扭亏，亏损面由 24% 下降至 5%，市场化营收增长 20%，市场竞争能力明显提升。园区开发区改革顺利推进，西部（重庆）科学城沙坪坝片区管委会挂牌运行，集约利用闲置土地 340 亩、低效仓库 47 万平方米，制造业亩均产值增长 144%。政企分离改革全面完成，17 户涉改企业全

部“脱钩”，经营性国有资产100%实现集中统一监管。国有资产盘活成效显著，确权办证106万平方米，一批“老资产”焕发“新活力”。

(三)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政务服务便民高效，深化“一窗综办”改革，完善“拿地即开工一件事”应用流程，办件效率提升40%。营商环境智慧监管平台全市推广，清廉市场建设获评清廉重庆标杆案例。助企纾困成效显著，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有效解决企业各类问题，助力企业拓展业务、提高利润。“物流企业降本增效”入选全国优化营商环境创新实践十大案例。市场主体活力增强，小康控股跻身中国企业500强，雪鼎农业成功实现OTC挂牌，新增经营主体2.9万家，完成升规上限143家，民营经济增加值增长6.4%，经营主体获得感、认同感明显增强。

三、坚持内外联动、融合互促，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

积极融入“九大关键枢纽”建设，促进通道与经济融合发展一体驱动，开放型经济进一步发展壮大。

(一)枢纽建设加快推进。新增国际线路2条，设立海外分拨仓2个，中欧跨里海直达快运、渝深铁海联运班列实现首发。开行国际班列、货值分别增长16.8%、36.4%，均居全市第一。国际铁路港综合保税区加快建设，药品进口货值占全市68.3%，到发国际铁路邮件124.8万件。率先建设“铁海联运一码通”，

集疏运效率提升 20%。实施药食同源商品通关便利改革试点，铁路提单、多式联运“一单制”签发数量分别增长 10%、120%，物流成本下降 15%。

(二)开放生态效益凸显。加快培育临港产业，重药和平物流核药仓库投运，美宜佳产业园、中交冷链智慧产业园完工。打造新能源汽车“百亩百亿”生态圈，国际汽摩赛事公园加快建设，进出口整车 8 万辆。落户全市首个国际法务区，成功举办首届东盟·沙坪坝投资贸易洽谈会，引进德国卡尔森等项目 11 个、投资额 73 亿元，落地海外基金 2 支，实际使用外资 28.7 亿元、增长 399%，规模居全市第一。

(三)招商质效持续提升。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牵引沙坪坝突围崛起的最强引擎，优化全员招商工作机制，重构招商引资体系，引商友商氛围更加浓厚。累计签约重点项目 147 个、签约金额 508 亿元，其中 10 亿级项目 12 个，到位资金达 75.6 亿元、开工率达 81%，高质量发展动能不断增强。

四、坚持全域统筹、协调发展，城乡功能品质持续改善

全面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提速城市有机更新，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一)城市品质持续提升。国土空间分区规划落地实施，“一园两城两心”总体规划格局全面形成。基础设施提速建设，成渝中线高铁沙区段快速推进，轨道 7 号线、15 号线、27 号线加快

建设，大学城复线隧道项目完成总量的 70%，新增市政道路 2.2 公里，滨江贯通工程二期投用。建成山城步道 10 公里，新增公共停车位 1500 个、超充站 66 个。**城市更新加快推进**，实施井双新城片区开发，凤凰山创意园基本完工，云湖未来社区主体封顶，小龙坎人才公寓投用，保交楼项目全部平稳交付。改造老旧小区 249 万平方米，整治 CD 级危房 10 万平方米。**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实施路平桥安工程，整治市政道路 10 万平方米，桥隧结构设施整治率达 100%。优化交通组织，道路交通治理经验获评全国精品案例。夏大湾公园建成投用，新增城市绿地 67 万平方米，整治违法建筑 52.5 万平方米。实现“城管进社区”全覆盖，让城市更有温度。

（二）乡村振兴全面推进。新建“四好农村路” 50 公里，提升农房风貌 140 余栋，改厕 500 户。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 100%。建成巴渝和美乡村引领镇 1 个、重点村 2 个。第一产业增加值全市第一。15 家特色农业产业基地营收增长 8%，新增 9 家特色民宿，乡村旅游综合收入增长 10%。深化农村“三变”改革，新发展集体经济项目 20 个，培育“强村公司” 26 个，全区村集体经济组织收入均达 20 万元以上。

（三）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全力推动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严格落实“河长制”，新改建排水管网 40 公里，西永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完工，土主污水处理厂主干管网建

设提前 1 年竣工，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嘉陵江、梁滩河水质稳定达标。持续开展大气污染攻坚行动，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17 天、增加 10 天。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治理污染土壤 30 万立方米，创建“无废城市细胞”46 个。全面推行“林长制”，建成“两岸青山·千里林带”1500 亩，生态环境保护成效可感可知。

五、坚持民生为本、守牢底线，群众生活水平稳步提升

深入践行“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理念，坚定不移惠民生、防风险、除隐患，不断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一）民生底线精准兜牢。23 件市、区民生实事全面完成。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毕业季红岩社工计划”全市推广，城镇新增就业 3.3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以内。建成 160 个医保便民服务点，实现医保基层服务网络全覆盖。深入实施“一老一小”关爱行动，建成社区食堂 30 家，新增婴幼儿托位 1011 个。建成全市首个社会救助联合体，救助困难群众 6700 余人次。

（二）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教育质量稳步提升，新增公办普惠性幼儿园 3 所，联芳圣泉小学建成投用，名校联中井双校区全面开工，改扩建中小学 4 所，顺利通过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评估。产教融合实践入选全国典型案例。医疗短板加快补齐，区妇幼保健院、疾控中心迁建项目即将投用，提档升级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 3 个，新建“健康小区” 58 个，红岩家医惠及群众 45 万人。文体事业蓬勃发展，沙滨全民健身中心主体完工，建成全民健身点 10 个，成功举办全国艺术体操冠军赛，沙坪坝运动员首获奥运金牌。《重庆·1949》持续火热、营收增长 39%，《山海共生》等 56 件文艺精品获国家级奖项。

(三)超大城市治理有效破题。韧性城市建设加快推进，健全城市安全预防体系，4188 个安全隐患风险点位实现落图管理，九小场所全面推行智慧管理。全力推进“群租房”安全隐患整治，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下降 11.8%。开展燃气管道“带病运行”专项治理，整治问题管网 234 公里。健全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整治隐患 6 处，城市本质安全水平有效提升。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获全市改革创新奖，行政执法事项综合率达 71.9%。创建全国首个“骑手友好街区”，新就业群体归属感明显增强。深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信访总量下降 59.8%，“民转刑”案件零发生，九类街面警情下降 54.7%。债务风险管理有力有效，用好金融领域一揽子增量政策，2 家融资平台完成实质性退出，平台综合融资成本降至 4.4%，减少利息支出 5 亿元。巩固扩大“脱红”成果，牢牢守住债务风险底线。

过去一年，我们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扛牢市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政治责任，扎实抓好经济责任审计、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等各类问题整改。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扎实推进“清廉

“重庆”建设，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获中纪委督导组充分肯定。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社会监督、审计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355 件、政协提案 194 件，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 100%。完善“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议事规则，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结案率达 100%。完成新一轮机构改革，政府部门运转更加高效。坚持过紧日子，一般性支出及“三公”经费实现“双下降”。建立重点项目、重大工作专班推进机制，扭住不放、一抓到底的作风加快形成，苦干实干、赛马比拼的氛围更加浓厚。此外，国防动员、民族宗教、侨务、港澳台、档案、保密、供销、地方志、对口协同等工作迈出新步伐，工会、青年、妇女儿童、文化艺术、科协、残疾人、红十字、工商联等事业取得新成绩。

以上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有力监督、区政协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区人民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政府，向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向驻区部队、武警官兵和公安干警，向离退休老同志，向关心支持沙坪坝发展建设的各界人士，向在各个岗位辛勤工作的全区人民，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一些突出问题：区属工业基础仍较薄弱，科技成果在区转化率还不高，发展新质生产力任重道远；投资、消费潜力挖掘不足，部分经营主体

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还比较困难；超大城市治理水平需进一步提升，民生领域仍有短板弱项，债务风险压力依然较大；政府系统一些干部思想观念、工作作风、能力本领与新时代新要求还有差距。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2025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政府工作意义重大。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六届、区委十三届历次全会和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围绕做实“两大定位”、发挥“三个作用”，紧扣市委对沙坪坝提出的“四大定位”和“三新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牢牢把握稳进增效、改革创新、除险固安、强企富民工作导向，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持续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抢抓国家超常规宏观政策机遇，着力提振发展信心，着力扩大内需，着力稳住楼市，着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和外部冲击，持续巩固经济回升向好

态势，不断提高居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进出口总额保持正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5%，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发展保持同步，空气质量、节能减排降碳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上述目标，立足我区发展阶段性特征，统筹考虑增长潜力、现实条件和“十四五”目标要求，既展现唯实争先“跳一跳”的进取状态，又体现量力而行“够得着”的务实作风。

各位代表！今年4月，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一周年的关键节点，我们要以“赶考”的心态在做实“两大定位”中奋勇争先。到2025年4月，在打造西部地区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上展现沙坪坝新作为，全区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900亿元，其他服务业营收突破40亿元，全社会研发投入超20亿元，17个产业项目集中开工，招商引资签约金额达150亿元以上；在打造内陆开放国际合作引领区上展现沙坪坝新作为，国际铁路港综保区实现封关运行，枢纽港产业园建设全面铺开，进出口总额突破1000亿元；在打造全面深化改革先行区上展现沙坪坝新作为，落地具有沙坪坝辨识度的改革举措10项以上，区属国企市场化营收增长30%以上，三级治理中心实战能力评价保持全市前3；在打造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示范区上展现沙坪坝新作为，“大综合一体化”

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机制基本定型，城市综合管理问题解决率达93%以上，改造老旧燃气管网50公里，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下降20%以上；**在打造城乡融合乡村振兴示范区上展现沙坪坝新作为**，全面启动城中村改造，“15分钟高品质生活圈”建设加速推进，建成5个“骑手友好街区”；**在打造美丽中国建设先行区上展现沙坪坝新作为**，新建10公里排水管网，城镇污水处理率达68%以上，地表水国控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100天以上。

各位代表！今天的沙坪坝，可谓机遇集成、潜力无限，我们有信心和决心重塑沙坪坝荣光、再造沙坪坝辉煌。**信心和决心来源于国家战略聚焦、增量政策红利的叠加释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长江经济带等一系列国家战略交汇集成，一揽子增量政策加速落地。我们要保持战略敏锐性，抢抓重大机遇，乘势而上、奋发有为，精准识变、积极应变、主动求变，在新一轮区域竞争中争先进位、跨越赶超。**信心和决心来源于“三高地”“三风口”“三潜力”资源优势的加速显现。**沙坪坝是文化高地、科教高地、医疗高地，赶上了新能源汽车产业风口、健康产业风口、内陆开放风口，拥有巨大的空间潜力、消费潜力、资源潜力，我们要勇于改革创新，打破体制机制障碍，因势利导、顺势而为，深挖潜力、拉长长板、锻造新板，切实把资源优势转化为增长态势、发展胜势。

要实现上述目标，须着力抓好九个方面工作。

一、以深化改革激发经济活力，加快形成发展增量

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显性制度和隐形壁垒，不断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一）纵深推进国企改革。进一步消除制约国企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国企活力潜力。推动止损瘦身，启动新一轮国企专业化整合、战略性重组，进一步明晰国企功能定位、主责主业，压减企业法人2家，确保国企亏损面、亏损额“双下降”，止住“出血点”。推动市场化转型，整合区域资源赋能国企转型，建立市场化投资决策、薪酬激励、考核评价等制度，提升企业市场竞争能力，实现市场化营收6亿元，国企利润总额、增加值分别增长7%、6%。推动退平台防风险，全力化解隐性债务，新退出2家融资平台，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压降融资成本，有效管控债务风险，巩固扩大“脱红”成果。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

（二）激活存量换取增量。树立存量思维，善用市场手段，全力扩大增量、催生变量。从优势资源中寻找增量，发挥名校引领作用，逐步实现教育发展共同体全覆盖，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提质扩面；放大优质医疗资源辐射效应，建立军地、市区医联体，推动紧密型医共体改革，全面提升区域整体医疗水平。发挥教育、医疗等资源优势，加快产业导入和人口聚集，以活跃的人

气带动形成蓬勃的朝气、兴旺的财气。从存量资产中寻找增量，按照“能用则用、不用则售、不售则租、能融则融”的思路，深入挖掘闲置资产价值，进一步深化与国企、民企、外企合作协同机制，创新“三个一批”盘活方式，推动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杠杆化，促进各类资产无效变有效、低效变高效，盘活国有资产3亿元以上，实现土地出让收入30亿元以上。

（三）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树牢服务市场主体的发展理念，以营商环境之优促市场主体之活。**提升服务保主体**，建立完善企业家恳谈会、领导联系企业等机制，切实感知企业冷暖，设身处地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发挥商会、协会桥梁纽带作用，促进民营企业抱团发展、互利共赢。**招商引资增主体**，坚持“一把手”招商、全员招商，完善产业链图谱和招商地图，充分发挥沙磁校友人才资源优势，全力招引好项目、突破大项目，实现签约金额500亿元以上，引进行业头部企业20家以上、50亿级项目2个以上。压实“招落服”一体化责任制，确保签约项目开工率达80%以上。**深化改革强主体**，扎实开展拖欠企业账款清理行动，持续推进柔性执法和包容审慎监管。构建民营市场主体梯度培育体系，支持万普隆能源公司上市，加快推动“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新增经营主体3万户，民营经济增加值增长6%以上。

二、以工业再造壮大实体经济，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把工业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根基，加速构建“2+4+X”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尽快推动区属工业经济体量迈上千亿级台阶。

(一) 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城。推动链主企业“扎根”，支持赛力斯集团完善总部功能，助力赛力斯实施技改，持续迭代推出新产品，推动汽车制造业产值达600亿元以上。推动配套企业“扎堆”，助推博俊精密模具制造基地、文灿一体化压铸等11个项目投产放量，加快建设力劲科技西南研发制造中心、华翔汽车内饰件生产基地等14个项目，上半年引进苏鹏科技等核心配套企业15家以上，全年集聚新能源汽车配套企业30家以上。推动产业人才“扎营”，深入实施“渝跃行动”“新重庆人才计划”，引进300名高端研发人才。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教融合平台，引育200名高技能、复合型人才。投用云湖未来社区，完善产业园区配套服务，让人才安心工作、舒心生活。

(二) 打造生命健康产业高地。加快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支持西南药业导入新产品，推动原伦生物细菌疫苗和单克隆抗体药物上市，积极引进珍宝岛药业西南总部等项目，争取国际智慧肿瘤大会永久会址落地。提速建设智慧医疗装备产业创新发展集聚区，建设上桥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园二期，推动国家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中心5个孵化项目实现产业化。强化医疗服务和药械流通优势，投用重药进出口医疗器械分拨中心，组建10亿元产

业发展基金，上半年推动 8 个重点项目落地，全年引进 15 家龙头企业，生命健康产业实现收入 350 亿元、增长 15%。

(三) 打造特色产业集群。培育壮大现代生产性服务业，打造 1 个国家级、3 个市级现代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提档升级重庆工业设计产业城，引进 10 家设计领军企业，培育 3 家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大力发展数字金融、检验检测、法律服务、中介咨询等专业服务业，现代生产性服务业实现营收 300 亿元、增长 15%。深入实施软信产业“满天星”行动计划，推动 15 个项目入驻数字科技园，扩容提质佳都科技产业园，投用首创芯汇数字经济产业园，上半年推动帆软软件等 6 家企业落地，全年引进软信服务企业 11 家以上。大力发展智能感知产业，推动鲁尔物联、塔科光电、天问数字扩产放量，引进智能感知领域企业 5 家以上，抢先打造全市智能感知产业集聚区。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围绕人工智能、空天信息、工业机器人等新赛道，全力引进具身智能机器人等项目，抢占未来竞争制高点。

三、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发展，大力培育新质生产力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构建全过程创新生态链，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西部科技创新策源地。

(一) 深化校地务实合作。打造环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升级版”，争创 2 个市级生态圈，建成重庆大学工业母机创新研究院。投用数智重电科技园，打造重庆医高专生物医药科创港。联

动高新区促进大学城、科学城融合发展，探索企业、高校、政府三方协同创新机制，定期开展“校门对厂门”技术交流活动，落地校企技术合作项目 10 个以上。

（二）提升企业创新能级。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建立 3 个产业创新综合体，引进重庆流体产业研究院，启动揭榜挂帅项目 10 个以上，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8%。深入实施“双倍增”行动计划，强化高能级企业梯度培育，引育 50 家高新技术企业、200 家科技型企业，新增 3 家“小巨人”企业、30 家“专精特新”企业。

（三）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贯通“概念验证、实验研发、中试验证、产业化应用”全链条，拓展高价值科技成果库，储备项目 150 个以上。投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生物制品等概念验证中心，建成 3 个中试熟化成果转化平台，培育职业技术经理人 10 名以上，促进 20 项高价值科技成果就地转化。

四、以口岸枢纽牵引开放高地建设，持续提升开放水平

持续放大“通道+口岸+综保区”叠加效应，加快打造国家级内陆开放枢纽核，当好内陆开放领头雁。

（一）提升开放平台能级。积极服务国际大通道，新增 1 个海外仓，开行国际班列 4000 列、运输货物 28 万标箱以上。高质量运营国际铁路港综保区，入驻“保税+”企业 30 家以上，实现保税业务进出口货值 35 亿元以上。深化数字通道建设，促进

区港一体化运作，实现数据互联互通，提升口岸作业效率。强化制度创新，积极探索陆上贸易新规则，实施启运港退税政策，扩大多式联运“一单制”应用范围，形成创新成果4个以上，持续推动物流降本增效。

(二)共建枢纽港产业园。积极融入国家物流枢纽经济区建设，用好枢纽港产业园政策，完善“三横三纵”货运集疏运体系，建成5公里物流货运通道。健全铁、公、水多式联运体系，提升转运效率，实现货物周转量增长10%以上。强化与“一区两廊”片区联动合作，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国际贸易、供应链服务等特色产业。实施“渝车出海”行动计划，助力本土汽车出口，做大进口整车贸易，进出口整车8.5万辆以上。建成中交智慧冷链产业园二期，加快建设进口冷链抵港交易中心，落地中京农业重庆供应链基地等项目。加强原料进口，大力拓展海外市场，做大跨境贸易规模，实现进出口总额3000亿元以上。

(三)扩大对外合作交往。加强与RCEP成员国合作，办好第二届东盟·沙坪坝投资贸易洽谈会等经贸活动，建设面向东盟贸易集散中心，与东盟国家贸易额达350亿元以上。打造中西部国际交往中心展示区，加快缔结国际友好城市、友好港口，积极引进国际商协会，推动20家涉法服务机构落户国际法务区，深化与柬埔寨等国家人文交流和贸易往来，不断提升对外交往活跃度。

五、以扩大内需提振市场信心，增强经济发展韧性

坚持供需协同发力，最大程度释放投资和消费潜力，筑牢稳增长的坚实基础。

(一) 致力扩大消费需求。积极融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深入实施商文旅体融合示范城市三年行动，不断激发消费潜力。提质商贸消费，加快建设华宇城商业街和佛罗伦萨小镇二期，打造“芳街”特色商业街。大力发展首发经济，促进融创茂等商业综合体业态升级，入驻5家首店、高端品牌。持续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创新消费新模式，零售业商销额增长12%以上。繁荣文旅消费，融入巴蜀文化旅游走廊建设，实施文旅高质量发展“六大行动”，推动歌乐山大景区创建5A级景区、三河村创建4A级景区，编撰红岩文化旅游辞典，创作红岩主题文艺精品。建设国际文化旅游消费聚集区，打造20个融合消费新场景，新增5个演艺小剧场，签约1000家旅行社，推出5条旅游精品线路，办好国际光影艺术节等品牌活动，文旅产业增加值增长6%以上，打造世界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培育新型消费，大力发展战略电商、跨境电商，引进3家电商龙头企业，网络零售额增长8%。投运汽摩赛事公园，建成赛力斯交付中心，新增新能源汽车销售品牌5个以上，打造汽车集中展示展销、后市场服务聚集地。

(二) 全力抓项目促投资。发挥重大项目牵引作用和有效投

资关键作用，全年完成投资 525 亿元。加大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围绕道路、桥隧、管网等“两重”领域，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上级资金，创新投融资机制，激发民间投资，推动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9%以上。促进工业投资加速放量，提速推进 21 个在建项目，推动 8 个项目开工，引导 40 家企业实施技术改造。落实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天工换新”行动，新增 1 家智能工厂、2 家数字化车间，实现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分别增长 20%、15%。推动房地产市场企稳回升，推动西站 TOD 二期等 3 个“久建未完”项目完工，促进在建开发项目投资放量，推进中交融智学院等已摘地项目开工建设。推动华洋厂保住房项目主体封顶，开工建设杨家滩保租房，投用坪桥白鹤岭保租房，确保超期安置群众安置率达 80%以上。

六、以城乡融合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加快全域品质提升

坚持城乡一体化发展，东部突出以文塑城、提质增效，中部突出以文筑山、绿色崛起，西部突出以文兴业、未来之城，加快推动城市能级整体跃升。

（一）优化城市规划设计。东部城区做好“文化+城市”文章，优化调整上新片区城市空间布局，全面铺开城中村改造、老旧小区改造，打造医疗康复产业集聚地，引进术后康复、护理康养、医疗美容等企业 20 家以上。实施松林坡片区环境提升工程，系统重塑重庆大学周边城市形象，营造更具活力的创新创业生

态。提质扩容三峡广场商圈，大力发展总部经济，提升城市要素吸引力和综合竞争力。中部地区做好“文化+生态”文章，一体提升大歌乐山片区与红岩联线环境品质，优化歌乐山上山通道，启动“红岩歌磁”旅游轨道项目，大力发展研学旅游、生态康养等产业，打造现代都市的后花园。西部新城做好“文化+产业”文章，实施青凤科创城、国际物流城“满园扩园”行动，推动1000亩产业用地出让，新入驻项目30个以上，园区新增产值(营收)300亿元以上，建成国际贸易产业园等10万平方米产业楼宇，打造职住平衡、产城融合、生态宜居的现代化新城。

(二)加快推动城市更新。推进缓堵促畅，优化完善交通路网规划，提速推进轨道15号线、27号线，推动大学城复线隧道主体完工，加快建设西南医院下穿道，治理13处堵乱点，打通4条未贯通道路。推行“全区一个停车场”应用，新增1000个公共停车位。完善城市功能，新建2公里山城步道，更新改造508台老旧电梯。新建3个口袋公园、社区体育公园。建设3个“平急两用”基础设施项目。加快井双新城片区开发，推动市级储备土地出让。提升城市形象，开工建设1491创意产业园，推动盘活利用挂榜山公园，完成步月湾片区改造，建成投用凤凰山创意园一期。打造凤天路、学府路城市更新示范街，启动双碑大桥至渝怀铁路段治理提升工程。改造229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整治2000户CD级危房、30万平方米违法建筑。

(三)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公共服务和城乡交通一体化发展，丰富“邮运通”服务功能，让城乡居民共享现代文明生活。新建50公里“四好农村路”、20公里入户便道，推动中梁智慧农业、缙云山文创产业提质发展，优化升级农文旅产业基地10个以上。打造2个强村富民综合改革试点村，推动村集体经济收入增长5%以上。

(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完成中央第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完成嘉陵江入河排口整治，推进梁滩河环境治理，确保区域水质稳定达标。高标准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治理修复300亩污染土壤。加强PM_{2.5}与臭氧协同控制，确保全年优良天数达310天以上。完成2万亩森林抚育。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开展重点领域节能降碳专项行动，大力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七、以务实举措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切实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民呼我为，树牢人民至上理念，打造“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办好民生实事，织密织牢民生保障网。

(一)扎实兜牢民生底线。突出就业优先导向，坚持开发新岗位和就业帮扶两手抓，城镇新增就业3万人以上。实施高校教师、学生、校友创新创业“三创”行动，强化政策、资金、空间保障，加快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实施根治欠薪攻坚行动，保障

好劳动者合法权益。做好“一老一小”服务，实施500户家庭适老化改造，新建10个社区食堂，加快建设失能失智老人集中照护中心。积极落实生育支持政策，建成托育综合服务中心。探索开展残疾人全生命周期照护，强化妇女儿童关爱和权益保障，深入实施“红梅春蕾”青少年关爱帮扶行动，推动社区慈善基金全覆盖。积极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七连冠”。

(二)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教育强区。实施优质基础教育全域提升行动，以重庆一中、南开中学、树人小学等优质品牌学校领衔，打造12个教育发展共同体。加快建设名校联中并双校区、重庆七中沙磁校区等项目，完成2所学校改扩建，实现中小学空调安装全覆盖。推进教师队伍强基培优，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强化数字教育赋能，建成3所市级智慧示范校。关注学生身心健康，培养健全人格，让“小眼镜”“小胖墩”均减少10%。推动职业院校与区内龙头企业深度合作，定向培养技术人才，实现教学与就业融合互促，支持立信职教中心创建新型高职院校试点。助力高校“双一流”建设，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

(三)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卫生健康强区。实施卫生健康“九项行动”，以西南医院、新桥医院、肿瘤医院等高水平医院为龙头，建成6个医联体，实现21家基层医疗机构紧密型医共体全覆盖，打造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先行区。推进人民医院三甲创建，加快建设区精神卫生中心，建成投用区妇幼保健院、区疾控中心，

提质扩容 3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庭医生重点人群签约服务率达 85%以上。推动医疗机构“医检互认”应用全覆盖，DRG 付费改革扩面至 34 家医疗机构。全面落实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等专项整治行动。巩固国家卫生区建设成果。

（四）大力发展文体事业。实施红色文化传承、校地人才互动、文艺精品绽放“三大行动”，推出一批有影响力的作品，弘扬“坚韧、忠勇、开放、争先”的城市精神。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惠民活动，培育 10 个公共文化新空间，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达 85%以上，树立“沙坪坝，你好！”共同意识。投用沙滨全民健身中心、五云湖体育公园，新增 15 个便民健身点，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积极筹办全国艺术体操锦标赛等重要赛事。

八、以数字赋能超大城市治理，提升整体智治水平

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建立健全“大综合一体化”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机制，加快形成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标志性成果。

（一）深化数字重庆建设。夯实平台底座支撑能力，编目归集数据资源超 3500 类，确保合格率达 100%。推动风险点精准落图，接入 30 万个物联感知设备，打造磁器口全域感知示范点。提升应用贯通实战能力，实现市级应用“应贯尽贯”，建成 20

个 AI 应用综合场景，推动 2 个应用进入全市“一本账”。建强治理中心实战能力，开展体征指标动态巡检、实时监测，持续提升“一体化”实战效果。完善基层智治能力，推动镇街核心业务数字化率达 90%以上，全面推进公检法、司法、城管、税务、市场监管下沉镇街、融合办公。

（二）打造“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深入实施 15 分钟生活圈 30 项行动计划，聚焦群众生活需求，构建教育、医疗、就业、养老、托育、文化、体育、通勤、应急等生活服务矩阵，推动各镇街实现“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示范点全覆盖。依托数字重庆一体化数字资源系统，完善社区基础信息、公共服务信息，丰富数字化应用场景，推动公共服务“网上办”“掌上办”“就近办”，提升社区“智治”水平。

（三）提速建设韧性城市。拓展数字工贸、数字燃气、智慧消防等应用场景，健全大安全大应急指挥机制。改造 100 公里老旧燃气管网，完成 15 个城市内涝点整治，系统治理中梁山地灾点，构建风险隐患一体化防控体系。完成“征而未拆”房屋、城市外墙砖安全隐患整治，抓好道路交通、高楼火灾、建设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坚决防范较大以上安全事故，提升城市本质安全水平。

（四）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深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建立“5+1”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行政执法群众满意率达

90%以上。深入开展沙磁护学、沙磁助医等专项行动，全域创建“骑手友好街区”，打造多元友好、双向奔赴的友好城市。迭代升级“141”基层治理体系，深化基层网格建设，全面摸排化解家庭、邻里各类矛盾纠纷，严防发生个人极端案事件。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确保突出信访问题化解率达70%以上。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全力保障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九、以政治引领抓好政府自身建设，不断提升行政效能

始终保持奋进者姿态，激发创造性张力，当好执行者，争当实干家，努力建设法治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一) 突出绝对忠诚强化政治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完善“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重庆见行动，沙坪坝抓落实”闭环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区委工作要求，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二) 突出依法行政强化法治建设。弘扬宪法精神，完成“八五”普法规划终期验收。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区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民主监督，广泛接受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监督，加强审计、财会、统计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全面实施权责清单制度，切实为基层减负赋能，增强政府依法治理能力，确保手中之权始

终为民谋利，肩上之责始终为民解忧。

（三）突出担当作为强化效能建设。坚持苦干实干求实效，细化量化、层层放大、闭环落实，确保说一件、干一件、成一件。坚持敢闯敢干勇担当，提升争先攀高、敢打敢拼的能力，形成千斤重担人人挑、人人身上有指标的良好氛围。坚持科学巧干善作为，提升专业素养，注重策略方法，勇于开拓创新，真正在发展中破解难题、在增长中化解风险。

（四）突出清正廉洁强化作风建设。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实现“会海智治”应用全覆盖。习惯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发展所需、民生所急、基层所盼上。巩固扩大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加强清廉建设，常态化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营造风清气正、热气腾腾、激情满满的干事创业氛围。

各位代表！沙坪坝是一座从来不缺精彩、又能不断创造精彩的城市。在新的征程上，无论前路多艰，不畏困难挑战，梦虽遥，追则能达；愿虽艰，持则可圆。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勠力同心、锐意进取，坚决完成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奋力交出高分报表，为现代化新重庆建设贡献更多沙坪坝力量！

名词解释

1. **十项行动**：《重庆市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行动方案（2023—2027年）》部署的十项行动，具体为：提升主城区极核引领行动、建设现代基础设施网络行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行动、加快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行动、打造国际消费目的地行动、推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行动、勇当内陆省份改革探路先锋行动、打造内陆开放高地行动、推动城乡融合区域协调发展行动、高品质生活惠民富民行动。

2. **“4+N”创新平台**：“4”指创客港未来科技园、华宇城生命科技园、上桥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园、拾光格数字软件园，“N”指数字科技园、重大设计创意产业园、先锋智慧创新产业园等园区。

3. **“一件事”应用**：围绕推动发展、服务群众企业、深化社会治理，将分散在不同部门、业务关联、需求高频的多个“单项事”，以数字化应用为载体，整合为“一件事”，实现事项联办、工作联动、问题联治、风险联防。

4. **一窗综办**：将分设的办事窗口整合为综合窗口，实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工作模式。

5. **拿地即开工一件事**：从企业需求出发，全链条梳理企业从拿地到开工的流程、环节，变串联为并联，极大压减审批时限，实现“拿地即开工”，有效降低企业制度交易成本。

6. 九大关键枢纽：重庆市委六届六次全会提出，要扎实推进“九大关键枢纽”为牵引的内陆开放综合枢纽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具体为：创新引领的制度型开放枢纽、链接全球的门户型交通枢纽、陆海并济的综合物流枢纽、双向开放的国际经贸枢纽、内外联动的产业链供应链枢纽、高能聚合的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枢纽、绿色高效的新型能源算力枢纽、高端资源要素配置枢纽、开放多元的国际交往枢纽。

7. 一园两城两心：“一园”指中梁特色生态田园，“两城”指东部老城、西部新城，“两心”指三峡广场中心、五云湖—科学城站中心。

8. 云湖未来社区：为全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和生命健康等产业高技能人才提供安居保障的人才公寓。

9. 城管进社区：将城市管理和执法重心下移，让城市管理者走进社区，做到服务前移、沟通在前，调动市民参与城市管理的积极性，有效地将矛盾化解在基层、问题解决在一一线。

10. 四好农村路：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的建设模式。

11. 农村“三变”改革：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

12. 无废城市：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持续推进

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降至最低的城市发展模式。

13. 无废城市细胞：在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等工作绩效突出的社会生产生活各类组成单元，是践行“无废城市”建设理念，促进形成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生产方式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的重要载体。

14. 两岸青山·千里林带：2020年12月，重庆印发《长江重庆段“两岸青山·千里林带”规划建设实施方案》，提出计划用10年左右时间，实施营造林315万亩，力争2030年实施范围内森林覆盖率达到60%以上。

15. 健康小区：以小区为载体，围绕“打造健康环境、普及健康知识、养成健康习惯、培养健康心态、发动健康互助”，构建“政府引导+社会参与”“专业指导服务+居民自我管理”的健康管理新机制，健全“居民参与、网格发现、社区收集、镇街吹哨、部门落实”的社区健康服务新体系，形成“服务基层、改善民生、社会治理、改革创新”新格局。

16. 骑手友好街区：以街道为单位，针对外卖骑手工作生活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通过建设暖“新”驿站、暖“新”食堂、友好小区、友好校园、友好医院等10类友好场景，提供多元关爱保障服务，增加新就业群体职业获得感、社会融入感、城市归属感。同时，引导新就业群体发挥走街串巷、片区熟人头清的职业

特点，开展“顺手公益”“沿途服务”，实现新就业群体与社会治理的“双向奔赴”。

17. **大综合一体化**：将多个不同领域或部门的功能、流程、数据等进行整合和协同，以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提高工作效率和协同治理能力的一种理念和实践。

18. **九类街面警情**：抢劫、抢夺、聚众斗殴、殴打他人、寻衅滋事、故意伤害、扒窃、盗窃机动车、盗窃车内财物九类警情。

19. **“清廉重庆”建设**：清廉重庆建设聚焦全面打造新时代市域党建新高地和清廉建设高地这个总目标，细化政治统领有力、思想引导有效、实干争先有为、权力运行有序、责任落实有位、人民群众有感“六有”具体目标，以健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保障体系，党建统领、协调贯通的责任落实体系，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权力监督体系，数字赋能、闭环联动的腐败风险防范体系，科学系统、有效管用的制度规范体系，约束激励、严管厚爱的干部队伍管理体系“六大体系”为主要内容，重点推进九个清廉单元建设，形成“1669”清廉重庆建设总体架构。

20. **15分钟高品质生活圈**：在适宜的步行范围内，以居民需求为核心，满足城乡居民全生命周期工作与生活等各类需求的基本单元，融合“宜居、宜业、宜游、宜学、宜养”多元功能，形成基础保障、品质提升、特色引导生活圈服务要素。

21. **教育发展共同体**：以优质学校为核心，与其他成员校一

体化融合发展，构建文化共融、师资共培、资源共享、教研共进等协同机制，实现新建学校优质成长、普通学校全面提质，促进区域优质均衡发展。

22. **三个一批：**投资培育一批，转让退出一批，清理盘活一批。

23. **“2+4+X”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2个主导产业（智能网联新能源乘用车、生物技术药及化学制剂），4个特色产业（集成电路设计、智能制造装备、基础软件及行业应用软件、高端医疗器械），X个新兴产业（航空航天、具身机器人、人工智能等）。

24. **“双倍增”行动计划：**在2022年的基础上，到2027年，实现科技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双倍增”。

25. **启运港退税政策：**符合条件的出口企业，从规定的启运港报关出口，并从离境港离境的集装箱货物，自启运港启运起即可办理出口退税手续。

26. **文旅高质量发展“六大行动”：**国际消费场景提升行动、创A增星提升行动、红色文旅提升行动、文旅品牌提升行动、产业质效提升行动、文化供给提升行动。

27. **两重：**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28. **“天工换新”行动：**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以数字基础设施为关键底座，聚焦企业发展和产业转型需要，实施制造业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工程，加快数字技术在制造

业大规模普及应用，以数字化转型促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29. 全区一个停车场：以缓堵促畅为目的，全面整合停车资源，建成具有停车运营监管、大数据分析等功能的智慧停车平台，向市民提供余位查询、停车导航、无感支付等功能，有效提升停车效率，改善停车环境。

30. 平急两用：平时使用和应急使用有机结合，既具备日常运营功能，又具备应急响应能力的基础设施系统。

31. DRG 付费改革：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也就是将相关疾病划分为一个组，进行打包付费，不再按项目逐项付费，是实现“医—保—患”三方共赢和推进分级诊疗促进服务模式转变的重要手段。

32. “5+1”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按照全市“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工作要求，区级保留城市管理、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农业农村、应急管理 5 支综合

33. 行政执法队伍，镇（街道）设置 1 支综合行政执法队伍。

34. “141”基层治理体系：一中心、四板块、一网格。其中，一中心指镇街基层治理指挥中心，四板块指镇街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四板块”，一网格指基层网格。

【区政府文件】

沙府发〔2025〕8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5年全区安全生产、
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2025年全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

2025年3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年全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要点

2025年全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细化落实市委六届和区委十三届历次全会精神，紧扣市委对沙坪坝提出的“四大定位”和“三新要求”，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突出除险固安导向，以改革创新推动“1366”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打好安全生产“保卫战”，提升城市本质安全水平，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为纵深推进现代化沙坪坝建设提供坚实安全保障。

一、深化安全责任体系，提升综合统筹能力

1. 强化党政领导干部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以发现和解决问题为履职标准，制定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职责清单和年度重点任务清单，落实定期述职报告制度，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安全监督管理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培训内容。强化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督查和飞行检查，建立晾晒比拼机制，加强党政领导干部履职监督。

2. 强化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将“三管三必须”责任落实到行业部门班子成员、内设机构和岗位，在行业规划、产业政策、

法规标准、行政许可、业务管理等方面压实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责任。开展行业消防安全“四个一”活动，建立更新行业领域基础台账、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清单，动态厘清新兴业态安全监管职责和公路、铁路、轨道及航道库岸沿线灾害防治责任。健全协同监管机制，加强非区属（区管）建设项目安全监管。

3. 强化企业单位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法定职责。深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压实总工程师等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责任，落实一线从业人员“两单两卡”制度，将接受其作业指令的劳务派遣、灵活用工等人员纳入安全管理体系，对外包外租等关联单位加强监督指导，强化检维修、动火动焊、有限空间作业等全过程管控。完善落实国有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考核。强化轨道、码头、医院、学校、工地、酒店民宿、高速公路、景区景点等经营管理单位和水利设施主管单位的防灾减灾救灾职责。

4. 提升综合统筹协调能力。优化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议事协调机构组织架构及运行机制，发挥专项办公室、专项指挥部职能作用。坚持“日问安、周议安、月调度、季部署”等工作制度，坚持“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多拍摄隐患场景”，严格落实警示约谈、挂牌督办等工作机制。对事故多发或存在严重问题的行业、区域，其行业主管部门和属地镇街在区政府常务会议上末位发言。用好“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问题清单”，健全多方联动、定量指标、督办交办、复盘评比机制，

积极在全市晾晒比拼中进位争先，强化典型经验推广和反面典型案例警示教育。

5. 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对标市级文件《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实施意见》，出台贯彻落实方案，组织、编制、财政、机关事务、应急管理、消防救援等区级部门落实相关配套政策，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二、深化风险防范体系，提升防范化解能力

6. 加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完成38项年度重点任务，落实一批“人防、物防、管理防、工程防”措施。完善落实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报自改”机制，加强重大事故隐患责任倒查追究，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开展“专家进企业”指导帮扶，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100%。

7. 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固本强基。完成31项年度重点任务，冬春强基基础设施建设完成率100%。加强人防设施、公园绿地、文体场馆等“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资源整合，已建用地新增应急避难场所完成率50%。建立农房安全常态化巡查机制，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和抗灾改造。

8. 加强事故灾害风险源头管控。启动应急管理“十五五”规划编制。强化高危项目立项咨询评估，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要求。承接完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基础数据库，并与国土空间规划有效衔接，强化建设项目灾害风险避让和灾害设防。

9. 加强城乡火灾防控基础建设。启动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加强消防救援队（站）、市政消火栓、消防装备等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同步完善消防设施。持续推进高层建筑消防设施问题整改，打造高层建筑小区标准化管理现场。

10. 加强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完成道路交通、建设施工、燃气安全、危险化学品、消防、再生资源回收、特种设备、自然灾害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和“一件事”全链条安全治理年度工作。紧盯网约车、叉车、渣土车、工程车等重点车辆（设备），以及安全带、安全帽、安全网（防护栏）等重点环节，加强安全风险防控。

11. 推进安全韧性城市建设。出台安全韧性城市建设、安全治理“大综合一体化”实施方案，建立完善城市安全风险体征指标和风险评估模型。巩固拓展城市治理风险清单管理试点成果，开展城市生命线工程综合治理。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和老旧管线改造升级，开展“水电气讯路桥隧轨”数字孪生建设，燃气、供水、排水、油气长输四类管线矢量化率100%。持续推进群租房、房屋外墙砖等安全隐患整治，加快老旧小区电梯更新改造，打造安全便民的15分钟高品质生活服务圈。

三、深化救援救灾体系，提升应对处置能力

12. 抓好应急预案修编和演练。修订《重庆市沙坪坝区突发事件总体预案》，动态修编各类区级专项预案和部门预案，规范

编制镇（街道）、村（社区）应急预案和企业单位现场处置方案。区、镇（街道）和村（社区）每年至少组织1次应急演练，企业每年至少组织1次疏散逃生演练（高危行业领域每半年至少1次）。开展应急应战联演共训，强化应急应战一体化建设。

13. 抓好应急指挥部和队伍建设。开展区、镇（街道）应急指挥部体系建设，配备通信指挥设备，推进场所建设。建立完善应急管理、消防救援、公安、水利、规划自然资源等部门联合值守和信息互通机制，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加强与毗邻区、上下游、中心城区的协调联动，完成电力、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专业队伍认定和社会应急力量分类分级测评。区、镇（街道）按规定配备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人员，完成增发国债项目装备配发、培训工作，汛前实现人装适配。

14. 抓好消防救援体系和力量建设。建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编队和政府专职队。完善消防救援队伍与社会救援力量联勤联训联调联战机制，推动消防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进一步提升火灾防控水平和灭火救援能力。试点“中心站+小型站”执勤模式，重构执勤力量布局，提升灭火救援初战控制能力。加强社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积极推动微型消防站实体化运行。

15. 抓好会商研判和处置应对。坚持“1+7+N”会商研判机制，完善自然灾害分段分级分层分类预警响应规程，优化“一行业一措施、一镇街一方案”响应指令体系，推进预警信息贯通，

确保预警叫应直达基层。推广流域联防联控、“十户联防”机制，落实极端情况下“禁停撤疏”紧急管控措施，针对小概率、高风险、超常规事件果断提级响应。

16. 抓好救灾救助和恢复重建。健全落实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年度预算预拨机制，落实应急期、过渡期救助和冬春、旱灾生活救助以及因灾遇难人员家属抚慰、倒房重建和维修加固补助政策，及时足额发放到户到人。强化救灾物资储备和全链条管理。

四、深化法规制度体系，提升监管执法能力

17. 推行分级分类监管。统筹考虑企业生产经营规模、风险隐患等级、安全管理水平、事故控制效果等要素，划分企业安全风险等级，针对不同风险级别的企业落实差异化监管。强化法规标准宣贯，加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18. 严格规范精准执法。坚决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科学编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将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主要负责人履职和危险作业规范执行等方面的情况作为重要检查内容。坚持过罚相当，严格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实施柔性执法。对企业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依法落实“一案双罚”“行刑衔接”。坚持“一案双查、三责同追、四不放过”，严格查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依规开展自然灾害调查评估，依法查处自然灾害责任事件。

19. 深化行政执法改革。深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厘清行业主管部门和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职

责，落实会商协作、线索处置、信息共享等监管执法协同机制，提升执法监管效能。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执法事项清单开展行政执法工作。

五、深化社会共治体系，提升群防群治能力

20. 提升全民安全素质。推进应急管理科普体验场所和创新实践基地建设，探索打造安全应急主题公园、嘉陵江抗洪防汛文化长廊。深化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宣传，积极参与“安康杯”“青年文明号”“新重庆里看应急”等评比活动，策划推送系列安全科普产品。在区属媒体平台设置安全生产、消防工作专栏，强化重要节点、重要事项、重要政策的宣传和新闻发布。巩固“沙小安”宣传品牌，持续更新发布“安全小课堂”宣传视频。

21. 提升社会公众监督质效。落实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制度，广泛开展宣传，畅通举报渠道。推动企业建立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推动安全评价、检验检测、安全培训等机构规范化建设，依法严厉打击出具虚假、失实安全评价报告等违法行为。建好用好专兼职技术检查员队伍。

22. 提升市场多元共治能力。发挥安责险、巨灾保险作用，推动“事故预防和灾害救助+金融保险”模式创新。引导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抢险救灾，加大灾害成功预警避险转移表彰奖励力度。

六、深化数字应急体系，提升整体智治能力

23. 加强数字应急场景建设。按照“数字应急”总体部署，建设事故灾害分析模型库，推动防汛决策指挥系统、智慧森林防火系统、数字燃气管网、企业安全智管服、城市治理风险清单管理、危岩地灾风险管控、九小场所安全智管、高楼消防等系列数字应用实战实效，提升监测预警、分析推演、风险管控、智能决策能力。

24. 加强应急协同能力建设。建立健全联勤联动联驻机制，做实做强区治理中心应急指挥协调中枢功能，选取贯通应用开展实战演练，进一步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指挥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应急处理能力和协调作战能力。推进应急救援 AR 实景数字化战场，加强应急通信终端设备配备。

25. 加强科技基础支撑能力建设。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淘汰落后工艺及设备。参与安全生产新型实用技术、工艺和装备设备评选推广活动。引导科研机构、企业加强救援急需装备研发和安全生产新型实用技术创新。

附件：核心绩效指标及责任分工

附件**核心绩效指标及责任分工****一、核心绩效指标**

序号	名称	2025年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	区委办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2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保持同比下降	区委办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3	因灾导致人员伤亡责任事件起数	0	区防减救灾办	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4	已落实监测措施的灾害点亡人数	0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
5	森林火灾受害率	0.3‰以内	区林业局	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

二、重点工作措施及责任分工

序号	名称	2025年目标（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强化党政领导干部责任	①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以发现和解决问题为履职标准，制定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职责清单和年度重点任务清单，落实半年述职报告制度。	区委办、区防减救灾办	区委办、区政府办，各镇街（管委会）
		②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安全监督管理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培训内容。	区委组织部、区委办、区防减救灾办	区安委会、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③强化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督查和飞行检查，建立晾晒比拼机制，加强党政领导	区委办、区防减救灾办	区安委会、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导干部履职监督。		
2	强化行业部门监管责任	①将“三管三必须”责任落实到行业部门班子成员、内设机构和岗位，在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行政许可、业务管理等方面压实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责任。	各行业部门	区安委会、区防减救灾委相关成员单位
		②建立更新行业领域基础台账、风险管控清单、隐患排查整治清单，动态厘清新兴业态安全监管职责和公路、铁路、轨道及航道库岸沿线灾害防治责任。	区安委办、区防减救灾办	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民政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国防动员办、区发展改革委、区气象局、区消防救援局等部门
		③健全协同监管机制，加强非区属（区管）建设项目安全监管。	区建安办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交通运输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农业农村委等部门
3	强化企业单位主体责任	①严格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法定职责。深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压实总工程师等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责任，落实一线从业人员“两单两卡”制度，将接受其作业指令的劳务派遣、灵活用工等人员纳入安全管理体系，对外包外租等关联单位加强监督指导，强化检维修、动火动焊、有限空间作业等全过程管控。	各行业部门	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局各镇街（管委会）
		②完善落实国有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考核。	区国资委	区应急管理局
		③强化轨道、码头、医院、学校、工地、酒店民宿、高速公路、景区景点等经营管理单位和水利设施主管单位的防灾减灾救灾职责。	区防减救灾办	区交通运输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教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农业农村委等，各镇街（管委会）
4	提升综合统筹协调能力	①优化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消防工作议事协调机构组织架构及运行机制，发挥专项办公室、专项指挥部职能作用。	区安委办、区防减救灾办、区治安办	区公安分局交巡警支队、区交通运输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应急管理局、区文化旅游委、区城市管理局、区经

				济信息委、区消防救援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区气象局等，各镇街（管委会）
		②坚持“日问安、周议安、月调度、季部署”等工作制度，坚持“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多拍摄隐患场景”，严格落实警示约谈、挂牌督办等工作机制。对事故多发或存在严重问题的行业、区域，其行业主管部门和属地镇街在区政府常务会议上末位发言。	区安委办、区防减救灾办、区消安办	区管委会、区防减救灾委有关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③用好“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问题清单”，健全多方联动、定量指标、督办交办、复盘评比机制，积极在全市晾晒比拼中进位争先，强化典型经验推广和反面典型案例警示教育。	区安委办	区管委会、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5	提升基层应急管理水平	①对标市级文件《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实施意见》，出台贯彻落实方案，组织、编制、财政、机关事务、应急管理、消防救援等区级部门落实相关配套政策，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区应急管理局	区委组织部、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机关事务局、区消防救援局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6	加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①完成38项年度重点任务，落实一批“人防、物防、管理防、工程防”措施。 ②完善落实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报自改”机制，加强重大事故隐患责任倒查追究，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开展“专家进企业”指导帮扶，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100%。	区安委办 区安委办	区管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区管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7	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固本强基	①完成31项年度重点任务，冬春强基基础设施建设完成率100%。 ②加强人防设施、公园绿地、文体场馆等“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资源整合，已建用地	区防减救灾办 区应急管理局	区防减救灾委相关成员单位，相关镇街 区防减救灾委相关成员单位，相关镇街

		新增应急避难场所完成率 50%。		
		③建立农房安全常态化巡查机制，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	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等，有关镇街
8	加强事故灾害风险源头管控	①启动应急管理“十五五”规划编制。	区应急管理局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②强化高危项目立项咨询评估，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建设安全“三同时”要求。	区发改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应急管理局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③承接完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基础数据库，并与国土空间规划有效衔接，强化建设项目建设灾害风险避让和灾害设防。	区应急管理局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交通运输委、区农业农村委等，各镇街（管委会）
9	加强安全韧性城市建设制度体系建设	①出台安全韧性城市建设、安全治理“大综合一体化”实施方案，建立城市安全风险特征指标体系和风险评估模型。	区应急管理局	区城市管理局等，各镇街（管委会）
		②巩固拓展城市治理风险清单管理试点成果，开展城市生命线工程综合治理。	区城市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局等，各镇街（管委会）
		③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和老旧管线改造升级，开展“水电气讯路桥隧轨”数字孪生建设，燃气、供水、排水、油气长输四类管线矢量化率 100%。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经济信息委	区城市管理局、区发展改革委等，各镇街（管委会）
		④持续推进群租房、房屋外墙砖等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加快老旧电梯更新改造。	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城市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等，各镇街（管委会）
10	抓好应急预案修编和演练	①修订《重庆市沙坪坝区突发事件总体预案》，动态修编区级各类专项预案和部门预案，规范编制镇（街道）、村（社区）应急预案和企业单位现场处置方案。	区应急管理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②区、镇（街道）和村（社区）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应急演练。	区应急管理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③企业每年至少组织开展1次疏散逃生演练（高危行业领域每半年至少1次）。	各行业主管部门	区安委会、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④开展应急应战联演共训，强化应急应战一体化建设。	区应急管理局	区国防动员办
11	抓好应急指挥部和队伍建设	①开展区、镇（街道）应急指挥部体系建设，配备通信指挥设备，推进场所建设。	区应急管理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②建立完善多部门联合值守和信息互通机制。	区治理中心	区应急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局、区公安分局、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等，各镇街（管委会）
		③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加强与毗邻区、上下游、中心城区的协调联动。	区应急管理局	区级相关部门，相关镇街
		④完成社会应急力量分类分级测评。	区应急管理局	区交通运输委等社会应急力量业务管理部门
		⑤完成电力、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专业队伍认定。	区应急管理局	区经济信息委等部门
		⑥区、镇（街道）按规定配备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人员。	区应急管理局	相关镇街
		⑦完成增发国债项目装备配发、培训工作，汛前实现人装适配。	区应急管理局	区级相关部门，相关镇街（管委会）
12	抓好会商研判和处置应对	①坚持“1+7+N”会商研判机制，完善自然灾害分段分级分层分类预警响应规程，优化“一行业一措施，一镇街一方案”响应指令体系，推进预警信息贯通，确保预警叫应直达基层。	区防减救灾办	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②推广流域联防联控、“十户联防”机制，落实极端情况下“禁停撤疏”紧急管控措施，针对小概率、高风险、超常规事件果断提级响应。	区防减救灾办	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13	抓好救灾救助和恢复重建	①健全落实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年度预算预拨机制。	区应急管理局	区财政局等部门，相关镇街（管委会）

	建	②落实应急期、过渡期救助和冬春、旱生灾害救助以及因灾遇难人员家属抚慰、倒房重建和维修加固补助政策。强化救灾物资储备和全链条管理。	区应急管理局	区级相关部门，相关镇街（管委会）
14	推行分级分类监管	①统筹考虑企业生产经营规模、风险隐患等级、安全管理水平、事故控制效果等要素，划分企业安全风险等级，针对不同风险级别的企业落实差异化监管。	各行业主管部門	区管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②强化法规标准宣贯，加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各行业主管部門	区管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15	严格规范精准执法	①坚决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	各行业部门	区管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②科学编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将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主要负责人履职和危险作业规范执行等方面的情况作为重要检查内容。	各行业部门	区管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③坚持过罚相当，严格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实施柔性执法。对企业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依法落实“一案双罚”“行刑衔接”。	区管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各镇街（管委会）
		④坚持“一案双查、三责同追、四不放过”，严格查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区应急管理局	区管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⑤依规开展自然灾害调查评估，依法查处自然灾害责任事件。	区应急管理局	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16	深化行政执法改革	①厘清行业主管部门和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职责，落实会商协作、线索处置、信息共享等监管执法协同机制，提升执法监管效能。	区管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管委会）
		②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执法事项清单开展行政执法工作。	区委办、区国安办	区级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17	提升全民安全素质	①推进应急管理科普体验场所和创新实践基地建设，探索打造安全应急主题公园、嘉陵	区应急管理局	区级相关部门，相关镇街

		江抗洪防汛文化长廊。		
		②深化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宣传，积极参与“安康杯”“青年文明号”“新重庆里看应急”等评比活动，策划推送安全科普产品。	区应急管理局	区安委会、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③在区属媒体平台设置安全生产、消防工作专栏，强化重要节点、重要事项、重要政策的宣传和新闻发布。	区融媒体中心	区委宣传部，区安委会、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④巩固“沙小安”宣传品牌，持续更新发布“安全小课堂”宣传视频。	区安委办、区防减救灾办	区安委会、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18	提升社会公众监督质效	①落实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制度，广泛开展宣传，畅通举报渠道。推动企业建立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	区安委办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②推动安全评价、检验检测、安全培训等机构规范化建设，依法严厉打击出具虚假、失实安全评价报告等违法行为。	区应急管理局	区市场监管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经济信息委等部门
19	提升市场多元共治能力	①发挥安责险、巨灾保险作用，推动“事故预防和灾害救助+金融保险”模式创新。	区应急管理局	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委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②引导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抢险救灾。	区应急管理局	区民政局等区级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③加大成功预警避险转移表彰奖励力度。	区防减救灾办	区防减救灾委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20	加强数字应急场景建设	①按照“数字应急”总体部署，建设事故灾害分析模型库，推动防汛决策指挥系统、智慧森林防火系统、数字燃气管网、企业安全智管服、城市治理风险清单管理、危岩地灾风险管控、九小场所安全智管、高楼消防等系列数字应用实战实效，提升监测预警、分析推演、风险管控、智能决策能力。	区大数据局、区治理中心、区应急管理局	区气象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局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21	加强应急协	①建立健全联勤联动联驻机制，做实做强区	区治理中心	区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局、区应急

	调能力建设	治理中心应急指挥协调中枢功能。		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局等部门
		②选取贯通应用开展实战演练，进一步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指挥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应急处理能力和协调作战能力。	区治理中心	区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局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③推进应急救援AR实景数字化战场，加强应急通信终端设备配备。	区应急管理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22	加强科技基础支撑能力建设	①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淘汰落后工艺及设备。	各行业部门	区管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②参与安全生产新型实用技术、工艺和装备设备评选推广活动。	区应急管理局	区管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管委会）
		③引导科研机构、企业加强救援急需装备研发和安全生产新型实用技术创新。	区应急管理局	区科技局等部门

三、重点整治任务及责任分工

序号	名称	2025年目标（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交通运输领域	①盯紧货车、客车、危化品运输车、网约车、校车、渣土车、工程车等重点车型及企业安全监管，开展交通突出违法行为集中整治。对照市安委办加强网约车安全管理9条硬措施和市道安办加强客运14条、租赁大客车7条措施，聚焦公路客运、旅游客运、公交客运、“两非一租”大客车等“七类重点车辆”，严格落实逢5、逢10交通联合执法，加强重点时段、重点路段巡查管控。	区道安办	区公安分局交巡警支队、区交通运输委、区教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住房城乡建委等，各镇街
		②健全临水临崖临边、行人横穿易发、人车混行、急弯陡坡等重点路段以及事故多发点段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联动机制。完成0.5公里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安装，完成11处防灾减灾项目建设（2024年3处、2025年8处），完成110处道路隐患整治；完成新龙路、中土路、中回路边坡整治，完成土主街道颜家桥漫水路、S547漫水路（新桥铝制品厂铁路下穿道）整治。		区交通运输委、区公安分局交巡警支队，相关镇街
		③加强公路防控体系建设，整合升级国省县道及农村道路视频镜头设备，安装具备人脸识别的视频抓拍系统2套。	区道安办	区公安分局交巡警支队

		④全区“两客一危”检验率、报废率达97%以上，深化沙坪坝区道路运输安全风险管理运用水平，安装货车盲区检测系统安装200台，重点货运源头单位称重数据接入市级治超系统有效率达50%以上。	区道安办	区交通运输委、区公安分局交巡警支队等部门
2	建设施工和房屋主体安全领域	①抓好重点项目、危大工程、委外作业等重点部位和环节安全监管，开展关键人员不到岗、施工方案与现场施工两张皮、现场管理混乱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率100%、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100%。市级试点项目自有工人施工人数达到施工现场总人数25%以上。健全限额以下的小施工、小装修建设项目质量安全监管体制机制。	区建安办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交通运输委、区农业农村委等，各镇街（管委会）
		②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93个、229万平方米。扎实推进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许可投入使用遗留问题大起底工作，完成全区13个遗留问题处置。全面推进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整治，完成2000户城镇C、D级危房整治，完成1699栋外墙隐患整治销号。完成2024年开工的508台住宅老旧电梯改造。	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级相关部门，相关镇街（管委会）
3	燃气领域	①深化城镇燃气油气安全专项整治，开展高层建筑燃气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加强燃气管道动态评估改造，更新改造老旧燃气管道173公里，推进燃气经营企业优化整合，狠抓燃气器具及配件市场治理，严厉打击燃气管道第三方破坏行为。	区经济信息委	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4	危险化学品领域	①强化重大危险源监管，深化高危细分领域安全专项治理，强化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废弃处置等“全链条”整治，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率80%以上，实现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全覆盖。	区应急管理局	区生态环境局、区交通运输委、区发展改革委等，相关镇街（管委会）
		②实现油气长输管道占压安全隐患清零。	区发展改革委	相关镇街（管委会）
5	工贸领域	①聚焦“四涉一有限一使用”重点企业，围绕“双防控”机制建立和全员责任制落实开展系统治理，实现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重点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监测预警覆盖率100%，重点企业基本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区应急管理局	各镇街（管委会）
6	特种设备领域	①深入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强氧气瓶、化工特种设备、高风险大型游乐设施专项排查治理，开展场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车使用安全综合治理、锅炉安全提升、电梯安全筑底行动。年度计划检查特种设备生产及使用单位 558 家，隐患发现率 30% 以上，及时移交和处理特种设备违法线索，无隐患超期未治理情况。		
		②深化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加大气瓶和燃气压力管道监管力度，及时开展“回头看”。	区市场监管局	区经济信息委，各镇街（管委会）
		③配合开展电梯门锁装置、重点工程起重机械、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和考试机构专项抽查。电梯无纸化维保率 95% 以上，应急响应率 99% 以上。加快推进电动自行车电梯智能阻止系统加装。	区市场监管局	区住房城乡建委等部门，相关镇街（管委会）
		④探索开展场车智慧化监管，努力推动使用单位加装应用智能监测感知设备，实现场车“权限采集”“安全带报警”“超速报警”“电子围栏”等智慧功能，实现车辆使用环节可监控、安全隐患可闭环，有效预防和遏制场车事故发生。	区市场监管局	区应急管理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商务委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7	文化旅游领域	①持续深化文化旅游领域安全综合整治，落实极端天气条件景点关停制度和最大承载量管控规定，围绕安全生产分级分类管理和常态化事故隐患自查自改、文物安全日常巡查机制落实情况开展系统治理，纳入等级动态管理的文化旅游企业不低于 98%、文物保护单位年度巡查率 100%、游客满意度 90% 以上。	区文化旅游委	相关镇街（管委会）
		②保持磁器口古镇、渝乐小镇、“红岩联线”等网红景区安全运行严管措施，强化景区景点、观景平台、景点周边、星级饭店、博物馆、演出场所等人员密集的场所安全管理。	区文化旅游委	相关镇街（管委会）
		③全链条压实旅行社安全管理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旅游包车“五不租”制度。	区文化旅游委	区交通运输委
		④强化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娱乐场所、剧本娱乐场所等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经营场所安全生产监管，持续开展安全小程序推广应用，全面落实全员岗位责任制。	区文化旅游委	相关镇街（管委会）
8	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	①贯彻落实重庆市加强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安全管理实施方案，2025 年全区公共充电基础设施镇街覆盖率 100%。持续推动电动停放充电设施建设，完成 10 个新能源车超充站建设。	区经济信息委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市场监管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公安分局、区交通运输委、区商务委、区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9	民爆领域	①民爆生产销售企业安全生产检查覆盖率100%，民爆生产销售企业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率100%，民爆生产销售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新训率100%。	区经济信息委	区公安分局，相关镇街（管委会）
		②加强对爆破作业人员的资格审核、安全教育和对爆破作业现场的监督检查，爆破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100%。		
10	农业农村领域	①聚焦农业有限空间安全生产，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安全监管，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及安全生产培训。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镇街
		②持续巩固变型拖拉机整治成果。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镇街
		③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田间道路建设期间和资产移交前的安全监管。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镇街
		④持续做好农业机械、渔业船舶、农村沼气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贯工作。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镇街
11	商务领域	①联合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确保覆盖率100%。	区商务委	区消防救援局等部门，相关镇街（管委会）
		②健全完善成品油流通监管机制，持续开展安全事故预防技术服务，常态化打击整治非法制造、运输、销售成品油“黑窝点”“黑加油车”。	区商务委	区应急管理局、区公安分局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③强化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加强部门联合执法及日常安全检查力度，全面开展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全覆盖加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安全生产管理。	区商务委	各镇街（管委会）
12	城市管理领域	①加快推进城市道路塌陷预防和隐患排查整治，市政设施结构病害整治率保持100%，城市桥隧智慧建管覆盖率75%，城市管网漏损率控制在9%之内。	区城市管理局	区住房城乡建委等部门，相关镇街（管委会）
		②增设桥梁地通、化粪池、大型户外店招广告等风险点位配套物联网感知设备30套，提升设施智能分析、预警上报、立案派发等智慧功能。	区城市管理局	相关镇街（管委会）
		③在公共空间、商圈、居民小区周边、轨道交通接驳点、西部科学城、工业园区等地开展非机动车集中停放点建设，投放470台充电设备，减少飞线充电、入户充电等安全风险隐患。	区城市管理局	相关镇街（管委会）

		④完成规划外的6块大型户外广告设施拆除工作；对无主的20块存在安全隐患招牌进行整治，拆除整治面积约2000 m ² 。	区城市管理局	相关镇街（管委会）
13	卫生健康领域	①持续推动“两单两卡”制度落实。医疗机构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覆盖率100%；200张床位以上的医院，每年至少组织开展1次消防安全评估，针对评估结果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	区卫生健康委	各镇街
		②推进职业健康保护行动，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完成率100%，职业病及危害因素监测年度任务完成率100%。	区卫生健康委	区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14	防汛抗旱领域	①系统开展堤防达标、山洪沟治理，持续推动农村供水“三化一统”建设。推进水利行业“八大类”风险规范化闭环管控。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镇街
		②完成5处以上中小河流水毁修复项目建设。着力推进生态清洁型小流域治理，加快推进两江四岸防洪达标治理。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镇街
15	内涝治理领域	①推进中心城区城市内涝风险图建设，完善城市内涝积水风险点位前端感知和预警阈值。	区住房城乡建委	相关镇街
		②开展5处城市内涝积水风险隐患整治。开展城市排水防涝重要点位防护设施建设建设工程，新改建排水管网15公里。	区住房城乡建委	相关镇街（管委会）
16	地灾防治领域	①按照超长期国债项目进展，完成15人受地灾威胁群众避险搬迁，实施6处地灾排险除险，完成1处新建、2处改建的“平灾两用”临时集中安置点建设。完成1处重点防治小流域监测点建设。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相关镇街
		②以镇街为单元编制地质灾害避险转移撤离预案。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17	森林防火领域	①开展森林草原隐患排查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	区林业局	相关镇街
18	抗震领域	①按要求开展重大基础设施地震灾害风险评估。按计划开展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做好房屋设施抗震加固和抗震设防信息采集汇交工作。推进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成果更新和成果应用。	区应急管理局	相关镇街（管委会）

四、消防工作任务及责任分工

序号	名称	2025年目标(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重特大火灾起数	0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2	火灾起数	较2024年下降10%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3	火灾亡人数	较2024年下降5%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4	消防领域	①开展行业消防安全“四个一”活动。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②深化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推进畅通“生命通道”专项行动,强化经营性自建房隐患整治。	区消防救援局	区公安分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住房城乡建委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③加强厂房库房、学校、医院、养老院、大型商业综合体、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等重点场所火灾隐患排查整治。	区消防救援局	区经济信息委、区应急管理局、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区商务委等,各镇街(管委会)
5	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	①围绕生产、销售、使用、停放、充电、报废回收等环节持续推进“全链条”整治。推进电动自行车充换电设施、以旧换新和老旧蓄电池报废回收体系建设,开展违规停放充电、非法改装等排查整治,优化完善充电电价政策,强化事故溯源调查结果运用。电动自行车充电端口配建比不低于1:5,且能满足各类电动两轮车充电实际需要;居民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用电按照居民合表电价计收。	区消防救援局	区市场监管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公安分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6	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整治	①加强冷库、冻库、室内冰雪场馆保温材料燃烧性能的技术审查和实地检查,严禁使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强化对小散冷库施工的日常监管,动态掌握情况,严防漏管失控。	区消防救援局	区住房城乡建委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7	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	①严格落实动火作业安全主体责任,严格限制使用、营业期间进行动火作业,严格涉及动火作业小型工程的备案管理,严格执行动火作业内部审批制度,严格动火作业现场管控。	区消防救援局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应急管理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族宗教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商务委、区民政局、区教委、区交通运输委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8	加强城乡火灾	①启动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有关部门

	防控基础建设	②加强消防队站、市政消火栓、消防装备等公共消防设施建设。 ③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同步完善消防设施。全区基本实现城镇建成区消防供水全覆盖。	区消防救援局 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发展改革委等，各镇街（管委会） 区消防救援局、区城市管理局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9	抓好消防救援体系和力量建设	①建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编队。完善消防救援队伍与社会救援力量联勤联训联调联战机制。试点“中心站+小型站”执勤模式，重构执勤力量布局，提升灭火救援初战控制能力。	区消防救援局	各镇街（管委会）
		②建强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加强社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推动微型消防站实体化运行。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10	严格规范精准执法	落实《重庆市火灾事故调查处理规定》。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11	“高楼消防”	①持续推广“政务·高楼消防”应用，督促物业服务单位高楼消防码安装率、扫码运用率达到100%。	区消防救援局	区住房城乡建委等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②强化“高楼消防码”使用，按市级统一部署，推广“全域全时消防安全管控场景”，实现4类多跨事件实战贯通，健全城市消防安全体征指标体系。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管委会）
		③完成25栋高层建筑消防设施问题整改，打造4个高层建筑小区标准化管理现场，加快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整改销号。	区消防救援局	区级有关部门，相关镇街（管委会）
12	电动自行车摩托车综合智管	①重点打造规范充停场景，实现3类多跨事件市、区、镇街三级贯通。	区消防救援局	各镇街（管委会）

【区政府文件】

沙府发〔2025〕25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
制度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人民团体，有关单位：

《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制度实施意见（试行）》已经区第十九届人民政府第13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

2025年7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执法“白名单”制度 实施意见（试行）

为深入推进涉企行政执法改革，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的意见》《重庆市超大城市（中心城区）行政执法一体化改革方案》《沙坪坝区2025年服务企业十条措施》等文件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就在全区范围内推行涉企行政执法“白名单”（以下简称“白名单”）制度，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工作目标

按照“先行先试、稳步推进”原则，将辖区长期守法合规、信用良好的企业纳入“白名单”动态管理，构建“无事不扰、包容审慎、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涉企行政执法新模式，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认定条件

纳入“白名单”的企业一般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经营状态正常，诚信经营，依法缴纳各种税费，重庆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等级为A级；

（二）近三年未被任何行政机关给予较重行政处罚或被行政强制执行；

（三）近三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等级的生产安全事故、火灾事故、质量事故、生态环境污染事件、网络安全事件、职业病危

害事故等；

（四）近三年未因拖欠劳动者工资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或出现较大负面舆情、引发群体性突发事件；

（五）企业和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重庆沙坪坝）等无不良记录；

（六）非食品药品、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等直接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公共安全和其他潜在风险大、社会风险高的企业。

对于经济效益较好、发展前景较好、产业带动能力较强或者吸纳就业能力较强的企业，经会商联审确认并通过合规综合体检，可纳入“白名单”管理。

三、认定程序

（一）初步筛选。“白名单”制度试行期间，重点围绕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在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相关企业先行先试。区发展改革委向区司法局及区级相关行政执法部门、行业主管部门、镇街共享沙坪坝区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为A级的企业名单数据。区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于收到共享数据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根据A级企业名单，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前述认定条件，综合考虑企业信用档案、历史执法活动数据、企业合规风险点、行业风险条件评价、社会公众认可度等因素，形成本单位“白名单”企业建议名录（附件3），

经集体审议后提交至区司法局。

区司法局同步发布“白名单”企业征集申报公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镇街、行业协会商会应在本辖区、本行业广泛宣传，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公告规定时间内向所在镇街或行业主管部门自主申报（附件4）。镇街或行业主管部门在“白名单”企业征集申报期限届满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形成本单位“白名单”申报名录（附件5）并提交至区司法局。

（二）会商联审。区司法局于“白名单”建议名录和申报名录提交完毕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行政执法部门及镇街进行会商联审，形成“白名单”初荐名录。

（三）合规体检。行业主管部门于会商联审完成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进入“白名单”初荐名录的企业发放“合规指导手册”，为企业设置合理的合规指导准备期，一般不少于5个工作日；有条件的单位可以应用合规指导数字模型等数字化技术开展合规指导。

合规指导准备期限届满后，由企业申请实施“预约式”指导服务，行业主管部门牵头组织开展合规综合体检。相关行政执法部门、街镇应当积极配合，准时到场参加。

合规综合体检完成后，组织开展合规综合体检的牵头部门应当形成合规综合体检表（附件6）并送达企业。针对无法当场整改的合规缺陷，相关部门、镇街应当一次性逐项提出整改意见并组织复查。

通过合规综合体检的企业，由组织开展合规综合体检的牵头部门于合规指导任务完成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组织签署合规经营承诺书（附件 7），形成“白名单”推荐名录（附件 8）并报区司法局汇总。

（四）公开发布。区司法局将汇总后的“白名单”推荐名录向社会公开，征求各方意见，公示时间不少于 30 日。企业及公众对“白名单”推荐名录存在异议的，应在公示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区司法局或行业主管部门提出。区司法局或行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异议后，5 个工作日内作出处理、答复，必要时，可按规定组织联审会商、开展专家论证或风险评估。

区司法局将公示期满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白名单”推荐企业名录报请区政府批准后正式对外发布。

（五）动态调整。对达到“白名单”制度认定条件的企业，区司法局每年定期组织申报，纳入“白名单”动态管理。

对已纳入“白名单”管理的企业，区司法局每半年组织行业主管部门、行政执法部门等，通过数据共享、核查比对等方式开展“白名单”企业认定复核工作。发现需移出“白名单”的企业，由组织开展合规综合体检的牵头部门进行核查，并在充分听取企业陈述申辩的基础上，报区司法局组织会商联审，经区政府批准，由区司法局即时移出“白名单”，并由组织开展合规综合体检的牵头部门书面告知该企业（附件 9）。

被移出“白名单”的企业，以及存在逃避监管、弄虚作假等

行为的“白名单”企业，试行期内不再纳入白名单。企业对移出决定不服的，可在收到移出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区司法局或开展合规综合体检的牵头部门申请复核，复核结果应当在15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

四、检查机制

(一) 对纳入“白名单”管理的企业，除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上级部署、收到投诉举报或违法线索、开展数据监测等情况外，落实“无事不扰”等监管措施，原则上不主动开展现场检查。

(二) 对上级部署的检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行政执法部门应当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和要求，梳理现场检查事项清单，明确检查事项、检查对象、检查频次及相关依据，并纳入年度检查计划。

(三) 确需入企开展检查的，应在达到要求前提下最大限度压减检查次数，不得擅自扩大检查范围、重复检查。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原则上只能通过“综合查一次”方式进行，具备非现场检查条件的，应当组织实施“非现场监管”。

(四) 严格落实开展入企检查前向区司法局报备的要求，全面推行“执法码”“企业码”，现场检查落实“扫码入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和柔性执法，对轻微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从轻、减轻或者不予处罚。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实施。区司法局负责总体统筹“白名单”制

度的具体实施，组织区委网信办、区公安分局、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区商务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人力社保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管理局、区信访办、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区消防救援局等相关部门及镇街抓好“白名单”企业认定工作。

（二）强化监督检查。区司法局负责对“白名单”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主动听取“白名单”企业意见建议，对违反本实施意见规定的部门、镇街，通过制发行政执法监督建议书、意见书或决定书、行政执法监督提示函或督办函等方式依法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对涉嫌违纪违法的，按照有关规定移交纪检监察机关处理。

（三）落实尽职免责。行政机关及行政执法人员已按照年度检查计划、专项检查计划等任务要求，履行法定职责或应尽义务，但因“白名单”企业隐瞒、伪造、毁灭证据，提供虚假材料以及逃避案件调查等原因出现违法行为的，纳入尽职免责范围。

（四）注重激励引导。相关部门、镇街应当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国家和重庆市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政策要求，不断优化监管执法方式，完善激励措施，积极总结推广“白名单”实践经验，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和网络新媒体，大力营造爱企、护企、惠企的浓厚氛围。

本意见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试行2年。

- 附件：1. 名词解释
2. 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认定流程图
3. 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建议名录
4. 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企业申报表
5. 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申报名录
6. 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合规综合体检表
7. 企业合规经营承诺书
8. 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推荐名录
9. 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移出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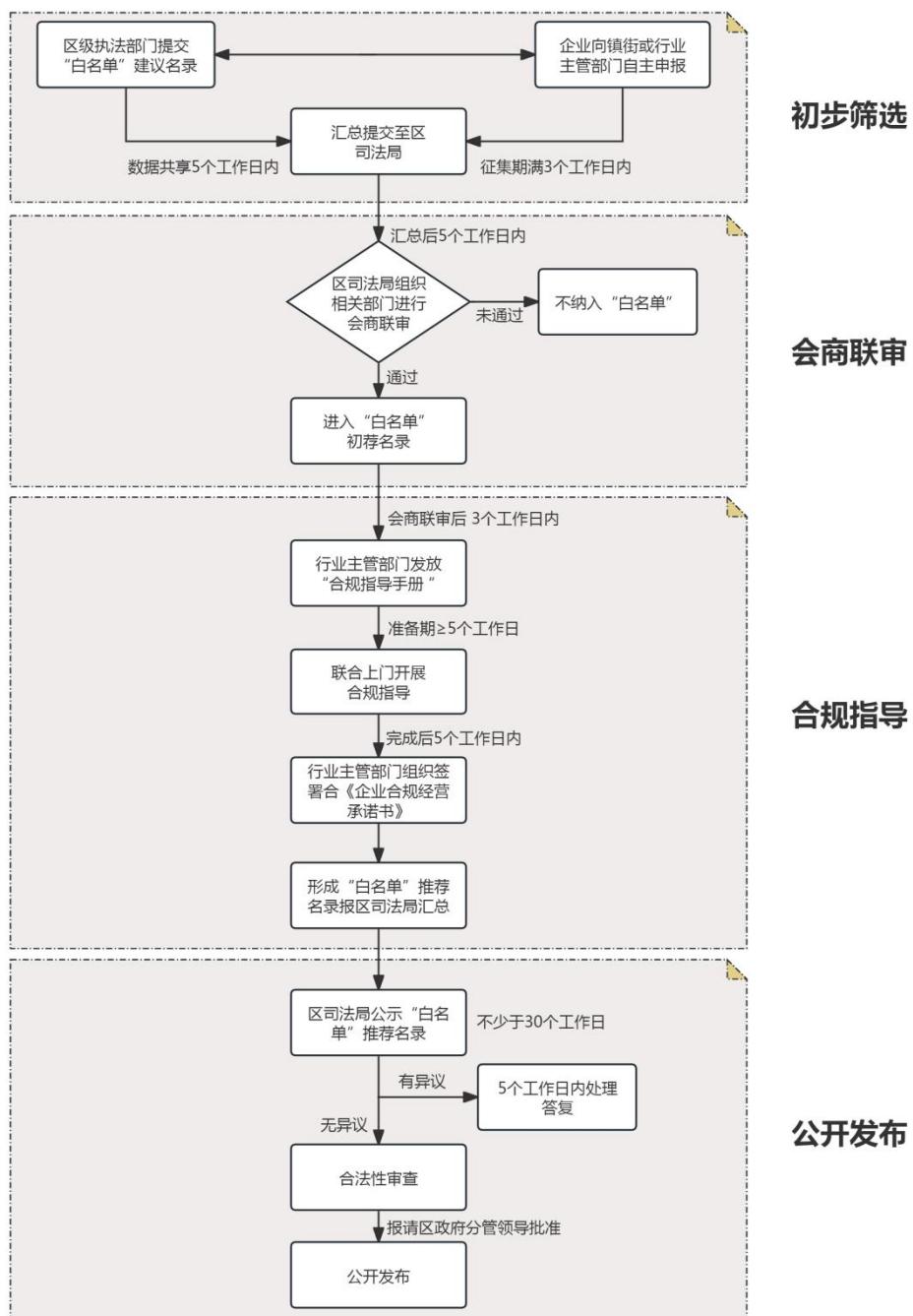
附件 1

名词解释

1. **较重行政处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重庆市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第十四条相关规定，“较重行政处罚”为应当告知相对人要求听证权利的行政处罚。
2. **一般及以上等级的生产安全事故、火灾事故、质量事故、生态环境污染事件、网络安全事件、职业病危害事故**：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火灾统计管理规定》《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查处工作规程》《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家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等规定，级别为一般及以上等级的事故事件。

附件2

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认定流程图



附件3

XX 单位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企业建议名录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在镇街	行业类别 (农业、工 业、服务业)	备注
1					
...					

填报人员：

联系方式：

附件4**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企业申报表**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企业注册地		企业详细地址	
经营范围			
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简介			

企业申报意见	<p>重点围绕企业是否符合“白名单”企业认定条件进行填写。</p> <p>申报企业：（公章）</p> <p>年 月 日</p>
--------	---------------------------------------------------------------------------

附件 5

XX 单位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企业申报名录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在镇街	行业类别 (农业、工 业、服务业)	备注
1					
...					

填报人员：

联系方式：

附件 6

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合规综合体检表

合规体检对象 基本情况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规体检时间	年 月 日(时 分)至 年 月 日(时 分)					
合规体检地点						
合规体检主体 及人员	牵头单位		体检人员		执法证号	
			体检人员		执法证号	
	联合单位 (一)		体检人员		执法证号	
			体检人员		执法证号	
	联合单位 (二)		体检人员		执法证号	
			体检人员		执法证号	
	联合单位 (三)		体检人员		执法证号	
			体检人员		执法证号	
	合规体检事项	牵头单位				
		联合单位 (一)				
联合单位 (二)						

	联合单位 (三)	
合规体检结果	牵头单位	合规体检人员签字:
	联合单位 (一)	合规体检人员签字:
	联合单位 (二)	合规体检人员签字:
	联合单位 (三)	合规体检人员签字:
整改情况	牵头单位	合规体检人员签字:
	联合单位 (一)	合规体检人员签字:
	联合单位 (二)	合规体检人员签字:
	联合单位 (三)	合规体检人员签字:
合规体检结果 告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合规体检 <input type="checkbox"/> 暂未通过合规体检，在_____日内整改完毕并申请复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合规体检对象: <u>签名或者盖章</u> 年 月 日	

备注: 1.此表可续页。

2.此表一式两份,牵头部门和合规体检对象各一份,联合部门可根据工作需要,

商请牵头部门提供复印件。

附件 7**企业合规经营承诺书**

本单位自愿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依法合规诚信生产、经营，建立健全风险识别及防范应对违法违规的内部机制，确保单位及人员的经营管理行为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政策，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等要求。

二、本单位列入“白名单”管理期间，确保不发生安全、质量、职业病危害等事故，不发生生态环境污染、网络安全等事件以及因欠薪引发的群体性事件，不产生重大负面舆情，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依法依规配合监管。

本单位将严格履行以上承诺。如违反以上承诺，同意移出“白名单”名录，自觉接受监管部门指导和社会监督，主动为沙坪坝区经济社会发展作贡献。

合规经营承诺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XX 单位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企业推荐名录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在镇街	行业类别 (农业、工 业、服务业)	备注
1					
...					

填报人员：

联系方式：

附件 9

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移出通知

(企业名称)_____:

经核查属实，贵企业因_____，按照《沙坪坝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制度实施意见（试行）》（xx文号）要求，现决定将贵企业移出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如不服本移出决定，可在收到移出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区司法局或开展合规综合体检的牵头部门申请复核。

重庆市沙坪坝区司法局（盖章）

年 月 日

【区政府办公室发文】

沙府办发〔2025〕13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沙坪坝区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
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沙坪坝区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沙坪坝区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完善全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23〕10号）和《重庆市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渝府办发〔2023〕76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按照优质均衡的总体布局思路，推动我区全面建立布局合理、功能完备、服务优质、贴近群众、治理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健康服务。

到2027年，健康沙坪坝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构建与城市功能定位和人民群众健康需求相匹配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公共卫生服务和应急处置能力全面保障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全方位全周期数字健康服务新模式和整体智治机制全面建立，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居于全市前列。

到2035年，形成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相适应，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连续协同、运行高效、富有韧性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医疗卫生服务公平性、可及性和优质服务供给能力明显增强，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显著提升。

二、重点任务

（一）科学规划，建设优质高效服务体系。

1. 完善优质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布局。围绕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区级公立医院建设，根据辖区服务人口、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现有医疗资源情况，明确公立医院发展定位，推动区人民医院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创建和陈家桥医院三级综合医院建设，持续推动“五大中心”建设，提升重大疾病救治、急诊急救能力，到2027年建成基础坚实、特色鲜明的综合性医院。区中医院锚定三级中医院发展目标，统筹规划利用现有资源，推动区中医院成为重庆中医药学院教学医院，到2027年建设成为中医有特色、学术有建树、人才有储备、发展有潜力、功能较齐全的现代化中医院。推进区中西医结合医院现代综合康复医院建设，推进区精神卫生中心标准化建设。加快推进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区迁建项目，力争2027年建成三级妇幼保健院。（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发展改革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

2. 夯实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优化村卫生室设置，根据乡村形态变化和人口迁徙流动情况，因地制宜合理设置村卫生室，对临近镇卫生院、服务人口低于800人的行政村，以及短期内招录不到合格乡村医生的行政村，可以通过镇卫生院定期巡诊、派驻以及邻村延伸服务等方式，保障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供给。不断强化基层医疗机构建设，打造15分钟居民健康服务圈，持续推进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到2027年底，全区建成甲级基层医疗机构的比例不低于70%，建成社区医院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比例达到45%以上。（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

发展改革委)

3. 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健全重大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构建以区疾控中心为骨干，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军民融合、医防融合、防治结合、社会协同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持续加强区疾控中心能力建设，加快推进区疾控中心迁建项目，积极创建三级甲等疾控中心，提升核心竞争力。推进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设置公共卫生科，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感染性疾病科设置全覆盖。充分利用重庆市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提高对传染病的应急处置。加强紧急医学救援、突发传染病处置、突发中毒处置标准化卫生应急队伍和背囊化卫生应急队伍建设，建立6支常备背囊化卫生应急队，做实平战结合，及时响应。加快推进区精神卫生中心建设及等级创建。（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二）强化内涵，提升城乡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4. 加强重点专科学科建设。支持辖区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创建国家医学中心或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推动川渝卫生健康一体化发展，与成都市武侯区建立卫生健康协同发展合作关系，依托两地优势资源，加强优势专科交流合作，共建跨区域医疗联合体和专科联盟。加强区属公立医院专科能力建设，到2027年力争申报立项市级临床（中医）重点专科3-5个，推进区级心血管疾病、脑卒中等8个重大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鼓励区人民医院、陈家桥医院申报市级临床专病诊疗中心。推进泌尿外科、康复医学科、儿科和中医肛肠科等重点专科建设，加强感染、肿瘤等薄弱学科

建设，鼓励开展医学美容、口腔正畸、心理咨询、临床营养等特色专科。（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5. 推动卫生人才资源扩容。打通人才供给渠道，对规模扩大、等级提升的医疗卫生机构在核心岗位、紧缺急需岗位上给予政策倾斜。优化人才引进机制，简化引才流程，争取对正高级职称人员或博士研究生走“绿色通道”引才。延揽行业高端人才，发挥用人单位主体作用，重点推动区人民医院“百名博士计划”及区疾控中心、陈家桥医院、区中医院等“博士硕士计划”。推动对国家级人才和国家级市级平台主要负责人、行业学会主任委员等专家人才柔性引进力度，鼓励各单位引进院士、长江学者、医学领航人才等高端人才。引进急需紧缺人才，为基层医疗机构增加口腔、放射、超声、全科等紧缺人才供给，逐步打造队伍精干、品质优良的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满足基层群众就近就医需求。推进医学人才储备，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有计划选派人才研修访学。依托驻区部队医院和市属三甲医院，加强骨干人才培育。支持鼓励全区医疗卫生机构卫生人员提升学历层次、攻读博士学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人力社保局）

6. 保障医疗服务质量安全。强化全区医疗机构基础质量安全
管理，开展全面提升医疗质量三年行动和“织网”行动，持续优
化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建设，在现有38个区级医疗质量控制
中心的基础上，根据学科发展情况持续优化、健全医疗质量控制
中心建设，不断完善质控中心管理规范，全面落实医疗质量安全

核心制度。强化医疗机构关键环节和行为管理，加强医务人员、药品器械、医疗技术管理，提升门（急）诊、日间医疗、手术质量安全，提高急难危重症救治能力，提高电子病历分级评价等级，深化医疗机构药学服务改革，公立医疗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开展药学门诊服务、临床药师驻科工作，打造区域前置审方中心，提升门急诊处方前置审核能力，保障临床用药安全。推进医共体内上下级用药衔接，不断更新调整药品目录，扩大药品衔接范围。（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

7. 加快卫生健康科技创新。以疾病预防和临床需求为导向，加强科技创新能力提升，积极推动区疾控中心达到区域中心实验室水平。聚焦重大慢性疾病、中医药传承创新、生物医药创新产品研发等开展技术攻关，鼓励有条件的机构研发中药制剂，探索在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服务体系中推广应用。建立财政资金为引导、用人单位为主体的人才、科技发展经费投入机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专职科研人员和科研经费投入达到市卫生健康委相关要求。支持和推动全区医疗卫生机构的临床研究成果转移转化和科技成果转化，依托西南医院、新桥医院、重庆大学附属肿瘤医院等及市级转化医学中心、区内产业平台及园区，从支持科研及产业角度，以解决临床问题为导向，培育支持专业化团队，推动人才链、数据链、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为科研成果临床转化提供支撑。加快推进生命健康产业发展，逐步建成西部健康产业发展集聚地。（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

（三）创新模式，增强医疗卫生服务群众获得感。

8. 推进分级诊疗制度。深化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持续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内“医通、财通、人通”改革，统筹推进区域内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超声诊断、病理、消毒供应等中心建设，实现医共体内诊疗信息共享、风险共担、利益共享。做实“区聘镇用”“镇聘村用”改革，探索推行医共体内一体化管理。加强对紧密型医共体监督考核，建立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机制，落实医共体牵头医疗机构内部监督管理责任，强化激励约束。发展专科联盟和远程医疗协作网，扩大优质专科资源辐射面，重点建立“科对科”协作机制，有效提高区级医院和基层医院诊疗水平。（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人力社保局、区医保局）

9. 健全家庭医生制度。完善家庭医生签约运行机制，引导医联体内二级及以上医院的医生参加家庭医生服务团队。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医保基金和居民个人共同负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政策。开展“智慧家医签约”服务，为签约居民在线提供慢病管理等服务，丰富签约服务内涵，推进个性化服务包签约，提升签约居民感受度，逐步形成家庭医生首诊、转诊和下转接诊的服务模式。到2027年，建成红岩家医服务站90个，全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点人群覆盖率达到85%。拓展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应用范围，按照“一人一档一属地”原则，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涵盖医疗和公共卫生等信息的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并逐步向居民开放，引导居民加强自我健康管理。（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医保局）

10. 促进医养结合。完善医养结合服务，引导部分符合条件的一级和二级医院、镇卫生院转型为老年医院或护理院（中心），到2027年，设立至少2所护理院（中心），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100%设立老年医学科。推动居家社区医养服务，实施社区医养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支持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利用现有资源，改建、扩建或新建一批医养中心或康养中心。支持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家庭病床服务、上门巡诊等居家医疗服务。实施医养结合示范建设项目，积极创建全国或市级示范区、示范机构。（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医保局、区民政局）

11. 加强防治结合。健全医防协同机制，推进区疾控中心和医共体协同发展，建立社区疾病预防控制片区责任制，强化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责，制定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责任清单，明确各类医疗机构公共卫生人员岗位职责和配备要求。强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提升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的服务质量，充分发挥公立医院科普教育基地作用，对本辖区内孕产妇、婴幼儿、学生、职业人群和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开展针对性的健康促进和预防保健服务。（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12. 发挥中医药重要作用。提升中医药服务可及性，对基层中医馆提档升级，到2027年，精品中医馆、示范中医馆达标率分别不低于35%、15%。打造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和巴渝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发挥中医“治未病”特色优势，区中医院、区

中西医结合医院设置“治未病”科室。实施“中医药良方妙技寻宝行动”，推动中医药特色疗法挖掘整理和广泛应用。推动中医药文化传播，保护传承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知识和养生保健方法。推动中医药文化知识纳入中小学传统文化教育课程。（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教委）

13. 改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有序推进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促进服务连续性，探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上级医疗机构设立慢病联合门诊，落实医共体内上下级用药目录衔接、处方流转制度。区内公立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100%完成“一站式”服务中心建设，推行MDT门诊、肿瘤门诊、药学门诊等新型门诊服务。提升服务便捷性，提高预约诊疗比例，推广诊间结算、移动支付，简化退费流程，全区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推进分时段预约服务及网络预约、电话预约等多途径预约模式，预约后平均等待时长控制在30分钟以内。鼓励有需求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卫生院）延长诊疗和疫苗接种门诊时间。增强服务舒适性，持续推进“美丽医院”“智慧医院”“平安医院”“五心”妇幼保健院、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医保局、区公安分局）

（四）整体智治，提升城乡医疗卫生服务管理能力。

14. 加快数字健康建设。进一步深化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构建卫生健康大数据资源池，融合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医疗健康全要素数据，依托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形成数字健康底座，不断完善便民信息化服务，实现对基层医

疗机构网络系统集成、信息系统和区域 HIS 系统整合升级，优化完善基层医院电子病历系统、医学影像系统、实验室信息系统等信息平台。强化疾病预防、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等应用系统数据集成和业务协同，利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推动卫生健康治理向整体智治和高效协同转变。（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大数据发展局）

15. 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完善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两听取”“两报告”制度。提高医院精细化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医院内部管理治理机制，以患者安全为目标，以医疗服务品质为核心，以医院章程为基础加强医疗机构全面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加快推动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健全医院绩效评价机制，实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坚持和强化公益性导向，全面开展公立医疗机构绩效考核，重点考核医疗质量、运营效率、持续发展、满意度评价等。（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16. 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监管。将行风建设、清廉医院建设和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工作紧密结合，一体推进落实。聚焦集中整治六大类 30 项工作内容，对标《沙坪坝区关于全面推进清廉医院建设的实施方案》，健全反腐倡廉机制，建立行业源头治理体系，打造具有辨识度的清廉品牌，不断营造“党风清正、

院风清朗、医风清新”的行业氛围。加强医疗卫生法治建设，健全合法性审查制度，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配备专兼职法务人员，加强人员学法用法的考核，强化法治宣传工作，提升全员法治意识。规范社会办医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优化跨部门审批流程，深入推進“多证合一”改革试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社会办医宣传行为，确保社会办医依法执业。加大医疗卫生领域的监督执法力度，常态化开展打击医疗机构欺诈骗保行为专项整治。（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医保局）

（五）协同联动，提高医疗卫生治理效能。

17. 完善政府投入机制。保障公共卫生投入，落实对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投入保障，落实医疗机构承担公共卫生服务的经费保障政策。强化区域卫生规划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在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方面的规范作用。按规定落实对公立医院投入政策，加强对中医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倾斜政策。建立持续稳定的中医药发展多元投入机制。（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委）

18. 深化价格和支付方式改革。全面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稳妥有序落实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上门提供医疗服务等收费政策，落实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的医保政策。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稳步推进按疾病诊断有关分组(DRG)付费改革，探索将中医优势病种纳入分组方案。逐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的服务在医疗服务总量和医保基金支付中的占

比。推动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提质扩面。积极发展商业健康保险。（责任单位：区医保局、区卫生健康委）

19. 推进人事薪酬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公立医院人员总量备案管理，按照中央统一部署，落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编制标准。推动紧密型医共体内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编制分别核定、统筹使用，人员统一招聘和管理。完善公立医院岗位管理制度，简化基层医务人员招聘程序。落实临床医疗、公共卫生等各类人才职称晋升配套政策，强化用人单位人才发展主体责任，建立公立医院、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人才发展指数。全面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建立健全适应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深化公立医院绩效薪酬制度改革，完善公立医院及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考核评价办法。合理核定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总量和水平，鼓励专业公共卫生机构根据职责开展卫生监测等有偿性技术服务，取得的事业收入可作为超额绩效的经费来源。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政策，允许镇卫生院“本年盈余分配”科目为正数且绩效考核合格的，将“本年盈余分配”的60%用于次年增核超额绩效总量。落实乡村医生待遇，做好乡村医生社会保障工作，完善乡村医生退出机制。（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人力社保局、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

三、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把建设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作为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建设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集中力量突破重点，加快推进各项重点任务，确保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和目标达成。

（二）健全工作机制。区级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协同推进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及时制定出台配套政策，推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建立重点任务台账，形成闭环管理。建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监测评价机制，定期开展监测评价。

（三）加强宣传引导。围绕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积极宣传工作进展和成效，做好政策解读和有关培训，及时总结推广好的做法和经验，做好典型选树，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区政府办公室发文】

沙府办发〔2025〕19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
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5—2027年）》的
通 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有关单位：

《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5—2027年）》已经区十九届人民政府第115次常务会议审议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5—2027年）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百万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渝来渝就业创业行动计划（2024—2027年）>的通知》（渝府办发〔2024〕35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支持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业，更好服务现代化沙坪坝建设，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市委六届四次、五次、六次全会以及区委十三届六次全会部署，深刻把握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实质内涵和本质特征，大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加大岗位开发、政策支持、服务保障和平台支撑力度，提高对青年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多渠道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业，为现代化沙坪坝建设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二、预期目标

2025—2027年，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业年均1.8万人以上（其中，市外来沙年均2600人以上）。3年累计促进5.4万名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业，努力让沙坪坝成为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在西部就业创业的首选之地。

三、主要措施

（一）做大需求端，建好青年留沙就业蓄水池

1. **撬动市场化岗位开发。**实施重大产业就业影响评估，综合评价重大产业、重大项目实施对就业岗位、就业环境、失业风险带来的影响，鼓励投资就业带动能力强、有利于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的产业项目。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对接重大项目开工用工需求。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支持高校毕业生等青年返乡入乡就业创业。每年提供适合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的就业岗位 15000 个以上。（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交通运输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扩大政策性岗位规模。**加大区属国有企业空缺岗位面向高校毕业生招聘力度。开展事业单位招聘、公务员和选调生招录，每年提供机关事业单位岗位 400 个左右。实施“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农村教师特岗计划、科研助理等项目，支持开发城乡社区等基层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岗位，吸纳应届或离校 2 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就业，每年提供基层就业岗位 300 个左右。（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编办、区教委、区科技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国资委、团区委、各镇街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畅通青年灵活就业渠道。**促进数字经济、平台经济健康发展，加快推动网络零售、研发设计、信息服务、移动出行、线上教育培训、互联网医疗、在线娱乐等行业发展，充分挖掘新产业、

新业态、新模式带动就业潜力，支持新职业和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每年创造灵活就业岗位 2500 个以上。（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交通运输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扩大青年见习规模。深化地校企合作，以科技型企业、金融型企业等为主体每年高质量新建 40 家大学生见习基地，每年募集见习岗位数量不少于 3200 个，帮助高校毕业生等青年通过就业见习提升实践能力。对开展见习活动的基地，按规定给予每人每月 1300 元就业见习补贴（留用率超过 50% 的，补贴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 1500 元），最长补贴 12 个月。（责任单位：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商务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升供给端，打造适应高质量发展成长链

5. 支持青年自主就业。对市内外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到我区企业紧缺岗位就业并参保 1 年以上的，按每人 6000 元标准给予就业补贴。对毕业年度市外高校毕业生到我区企业紧缺岗位就业并参保的，按每人 500 元标准给予交通食宿补贴。对离校 2 年内未就业市内外高校毕业生在沙灵活就业，并以个人身份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 年以上符合有关规定的，按每人每年 6000 元标准给予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为 2 年。对离校 5 年内未就业市内外高校毕业生在沙灵活就业，并以个人身份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 年以上符合有关规定的，按每人 6000 元标准给予一次性灵活就业补贴，与社会保险补贴不重复享受。为新

就业形态青年推送专项意外伤害互助保障计划，帮助符合条件的新就业形态青年申领最高 2 万元的意外医疗互助金和最高 8 万元的伤残互助金。支持灵活就业的青年人自愿缴存住房公积金。（责任单位：区教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总工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沙坪坝办事处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鼓励企业吸纳就业。对新招用毕业年度和离校 2 年内未就业市内外高校毕业生，为其缴纳 1 年以上社会保险费且仍在参保的小微企业，按每人 1 万元标准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对招用离校 5 年内未就业市内外高校毕业生，为其缴纳 1 年以上社会保险费的小微企业，按每人 5000 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与社会保险补贴不重复享受。（责任单位：区教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7. 提升青年就业能力。围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实施“沙磁菁英”计划、“青春筑梦”计划和“沙磁工匠”计划。精准开展技术研讨、岗位练兵、技能比武、劳动竞赛等活动，覆盖青年不低于 10 万人次。按照区产业发展方向，结合高校毕业生就业需求、技能水平，开展 3 个“3+”紧缺专项职业培训计划、软信行业“满天星”行动计划等重点项目，培养复合型、数字型青年技能人才，推动就业供需匹配更加精准。鼓励新入职高校毕业生参加企业在职工新型学徒制培训，对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视证书类型、等级不同按每人每年 5000-600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责任单位：区教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委、团区

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强化创业带动就业。组建青年创业种子基金、引进科技服务专业机构，激活众创空间、孵化器，构建完整技术转移体系。实施青年科技型企业培育计划、青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计划，青年创新创业活力不断增强。首次在沙创办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高校毕业生，正常经营并带动就业，可享受最高每户 8000 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在沙自主创业的高校毕业生，可按规定申请个人最高 30 万元、企业最高 40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财政部门按贷款实际利率的 50% 给予贴息。积极挖掘推荐优质高校毕业生创业项目参加大学生创业“启航计划”和“加速计划”，对入选项目发放一定奖励补助。（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团区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优化服务端，织密青年就业创业保障网

9. 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各行业主管部门积极摸排、掌握企业岗位供给信息，主动联络高校就业部门，促进企业与高校积极开展交流合作，实现企业岗位需求与高校毕业生的精准对接。组织重庆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百万人才兴重庆”系列引才活动、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活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就业创业活动周、人社局长与高校毕业生面对面活动、“千校万岗·启航青春”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金秋招聘月、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就在沙磁”网络直播招聘等，每年举办招聘活动 100 场次以上。发挥

“渝职聘”“沙磁就业”等线上公共招聘平台作用，归集发布海量就业岗位。（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商务委、区工商联、团区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开放优秀人才招聘“绿色通道”。**通过事业单位考核招聘、“绿色通道”引才、专项招聘等方式灵活引进紧缺或高层次人才。引进紧缺或高层次人才，相应等级岗位无空缺的，可按规定使用特设岗位聘用，不受招聘单位岗位结构比例和最高等级限制。（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编办、区人力社保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加强青年安居保障。**探索构建“租售补”一体化青年安居保障机制，为青年提供青年人才公寓、青年人才驿站等多层次住房保障，为青年人才提供居住保障。对落户沙坪坝并满足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发放生活补助，优先安排入住人才公寓并给予租金补贴，提供最高3年的全额租金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青年发放最高5万元的安家补贴。（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团区委）

12. **提供户籍入学就医等服务。**在区就业的专科毕业以上学历或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具有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或相应职业技能等级的青年，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成年子女、父母可申请在沙坪坝城镇地区落户。加大对适龄青年的婚育辅导、婚前检查、孕前检查和产前检查的普及力度，不断提高青年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对入选国家、市、区相关人才工程（计

划）的青年人才，按有关规定统筹安排其子女在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学段就读普惠性幼儿园、公办中小学校。打造“红岩嫁校”服务、“家庭和谐计划”项目服务等青年婚恋服务品牌，建设婚姻家庭辅导中心（站、室），向青年提供婚恋交友、兴趣爱好培训等公益服务，每年覆盖青年不低于 2500 人次。强化数字赋能，推行“数字服务一窗综合”“一件事一次办”等便民利民举措。

（责任单位：区教委、区民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总工会、区团委、区妇联、区科协、区公安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培育多元就创载体。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建设，打造多点式创新平台，系统梳理创新资源，集约科创空间 10 万平方米以上。加大市级创业孵化基地（园区）、众创空间、青创空间等创业孵化载体培育力度，每年为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提供 400 个免费创业工位。在商圈、网红打卡点、大学城等青年聚集区域打造青年就业服务驿站，提供就业和人才政策咨询、优质岗位发布、合伙人招募等服务。（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国资委、团区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维护就业合法权益。加强人力资源市场监管，畅通青年线上线下各类劳动保障举报投诉渠道，建立区级新就业形态青年劳动者权益保障服务站。构建多部门执法联动机制，严肃查处“黑中介”、虚假招聘、就业歧视、滥用试用期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以求职、就业、创业、培训为名义的信贷陷阱和传销、诈骗等

违法犯罪活动，切实保护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合法权益。（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加大沙坪坝区城市发展、就业人才政策等方面的宣传力度，让更多高校毕业生等青年了解沙坪坝、走进沙坪坝、愿意留在沙坪坝就业和生活。围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实施“沙磁菁英”计划、“青春筑梦”计划；积极创新立足“芯核器网服”，强化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靶向引才；精准开展技术研讨、岗位练兵、技能比武、劳动竞赛等活动，覆盖青年不低于10万人次。出台“沙磁工匠”计划，落实“沙磁工匠”培养、支持等配套政策。深化“青年岗位能手”“优秀青年企业家”“优秀青年红岩志愿者”等选树活动，编制青年奋斗典型成长年鉴，激励引导全区广大青年投身城市建设、助力城市发展。（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区人力社保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团区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组织保障

建立由区人力社保局牵头，区级有关部门参与的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沙来沙就业创业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工作进展，动态晾晒比拼工作成效，研究解决重难点问题。区交通运输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农业农村委等要定期收集、发布项目开工用工需求。区经济信息委、区商务委、区国资委等要广泛筹

集企业招聘岗位。区财政局要做好资金保障。其他区级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推进落实，形成工作合力。

本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施行，若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

【区政府办公室发文】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沙坪坝区加强和改进“一老一幼”
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

沙府办发〔2025〕35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沙坪坝区加强和改进“一老一幼”服务工作方案》已经区第十九届人民政府第12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20日

(本文有删减)

沙坪坝区加强和改进“一老一幼”服务工作方案

为切实加强和改进全区“一老一幼”服务工作，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一老一幼”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4〕6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强老年人和婴幼儿关爱服务，坚持边界清晰、多元协同，分区分层、分类分龄，统筹布局、一体推进，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进一步健全服务体系、扩大服务供给、提升服务质量、强化服务监管，切实加强和改进“一老一幼”服务工作。

到2027年，基本建成15分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圈和城市15分钟婴幼儿服务圈。到2029年，全区养老托育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拓展提升。

二、推动养老服务和老龄事业发展

（一）推动公办养老机构提质增效。适度扩大公办养老机构保障范围，将低保失能老年人纳入兜底保障，探索建立低收入家庭失能老年人入住机构支持机制，提升照护服务质量和空余床位利用率。严格落实镇街敬老院人员配备、运营经费保障、消防安

全等标准，推动符合条件的镇街敬老院公建民营，提供居家养老等拓展服务。加强闲置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综合利用，推动其优先改造为农村养老服务场所。

（二）培育壮大民办养老机构。完善民办养老机构引导支持有关政策，鼓励镇街整合社区公共服务设施、闲置国有房屋用于建设养老机构设施，推动社会力量利用存量资源举办养老机构，优化养老机构床位补贴政策。持续推进实施普惠养老专项行动，鼓励社会资本发展品质化养老机构。

（三）促进医养康养一体化融合发展。支持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建立预约就诊和老年人术后康复双向转诊通道，支持有条件的镇街建设医养联盟或医养联合体，指导和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老年人提供家庭医生签约、健康管理、照料护理等服务。探索发展旅居养老、建设康养小区等康养产业新业态。因地制宜推动森林康养与教育、运动等行业融合发展，向社会提供多层次、多种类、高质量的森林康养服务。

（四）推动建设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设施。支持社会力量盘活存量资源举办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推动将国有闲置资源提升改造为养老场所，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因地制宜开设社区养老服务点。

（五）积极发展老年助餐服务。支持盘活闲置存量资源、利用现有餐饮设施等，建设“社区老年食堂”“小区老年食堂”“助餐老年食堂”“赶集老年食堂”等多元化老年食堂，积极构建覆

盖城乡、布局合理、共建共享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助餐服务。

（六）扩展老年大学（学校）服务网络。支持社会力量利用存量国有资产和闲置社会资源等开办老年大学（学校），鼓励各镇街依托现有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老年大学（学校）。引导老年大学（学校）在社区开设教学点，支持开发线上课程，在电视、手机等终端开放。

（七）推进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完善居家适老化改造、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及服务规范，通过政府奖补、购买服务、社会力量支持等方式支持开展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试点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开展居家适老化产品社区租赁，推动家庭养老床位失能居家照护服务与长期护理保险相衔接。

（八）开展助浴助洁服务。推动社区助浴点、流动助浴车、入户助浴等发展，支持各镇街为特殊困难老年人购买助浴服务。推进居家老年人助洁服务，各镇街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慈善志愿支持等形式，对有意愿接受助洁服务的分散供养的特困老年人等开展助洁服务。

（九）拓展困难老年人支持关爱服务。做好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服务，将符合条件的困难老年人纳入集中照护范围。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制度，探索“时间储蓄”等互助养老机制，发挥群众性自治组织、集体经济组织、基层老年协会、社会工作者、红岩银龄志愿者等作用，对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及

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困难老年人实行定期探访关爱。

(十)全面实施高龄津贴。实现80岁以上老年人享受高龄津贴全覆盖，结合实际适时动态调整津贴标准。推动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智能化，加强业务数据共享，实现大数据识别、高龄津贴免申即享。

(十一)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提质扩面。落实失能等级评估为中度和重度失能人员的长期护理保险待遇，完善待遇享受方式，提高居家待遇享受人员的护理服务水平。

三、加强婴幼儿托育及学前教育服务

(一)持续推进托幼一体化发展。挖掘幼儿园托育服务潜力，将空余学位转化为有效托位。支持幼儿园在满足3—6岁幼儿入园需求的基础上，招收2—3岁幼儿，开展普惠性托育服务，有条件的可开设专区、增设托班。

(二)积极发展城市社区普惠性托育服务。依托城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设施、公共服务用房等存量资源，按照托育机构设置标准，增设普惠性托育服务点。支持有条件的街道、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开设专区，设置普惠性托育服务点。按照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设置并配备相应比例的保育人员。大力开展“托育开放日”活动。探索“物业+托育”服务，在入住超过1000户以上的住宅小区，支持有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发展普惠托育服务。

(三)积极支持用人单位办托。支持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按照建设标准，以单独举办、联合有关单位共同举办、购买第三方服务等方式，为本单位职工提供福利性的托育服务。鼓励支持在育龄女性较多、托育需求较强的产业园区、楼宇推广托育服务，为职工“带娃上下班”提供安心、便捷服务。

(四)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挖掘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健全小区配套幼儿园的保障机制，稳步增加公办学位供给，积极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不断优化普惠性幼儿园等级结构，提升学前教育服务水平。完善成本分担机制，建立公办幼儿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经费投入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学前教育资助政策。

(五)优化学前教育保教服务。积极推进全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加强幼儿园规范管理，配足配齐各类幼儿园教职工，全面落实幼儿园教师持教师资格证上岗制度，加大对幼儿园违规收费、“小学化”倾向等问题治理力度。持续开展“管理、保育、教育”三项提质行动，深入推进教育部自主游戏实验区和重庆市幼小衔接实验区建设，深化协作发展项目研究，提升区域学前教育整体质量。拓展学前特殊教育服务。

(六)建立网格化医育结合联盟。将婴幼儿照护健康管理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范围并落实经费支持。推动区婴幼儿照护指导中心、基层医疗机构与备案托育机构签订卫生健康服务合作协议。

议，打造医育结合联盟，免费为在托婴幼儿提供听力筛查、视力筛查、生长发育等健康服务。

四、保障措施

(一)健全工作机制。加强对“一老一幼”工作的统筹协调，建立完善工作机制，形成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强化“一老一幼”服务机构运营监管和安全监管，将养老、托育机构纳入城市服务基层治理体系，纳入公共安全重点保障范围。

(二)强化财政和用地支持。将福彩公益金留存部分的80%以上用于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和政府购买社区居家基本公共养老服务。全面落实“一老一幼”服务设施建设用地保障相关政策，在城市更新工作中统筹建设“一老一幼”服务设施，增加公共区域适老化设施和婴幼儿服务场所。对利用老旧建筑改造的养老托育机构，采取“一事一议”方式，加快办理各项审批手续。

(三)推进数字化建设。将“一老一幼”服务纳入数字重庆建设规划，推进“一老一幼”服务机构基本信息及电子地图、机构备案等数字化、智能化管理。推广运行“渝悦·养老”云平台，推进智慧养老院建设，拓展数字养老服务场景。加快推进托育机构“网上提交及时办”、家庭“入托网上约”、群众“投诉举报马上查”一件事应用场景建设。加强监管信息归集共享，实施远程监管、移动监管，实现全区“一老一幼”一网统管。

(四) 加强探索实践。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支持我区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积极参与市级“一老一幼”服务达标和先进单位建设，并充分发挥服务达标和先进单位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全区“一老一幼”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主管单位：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天大道8号
邮政编码：400038

发行范围：国内公开发行
联系电话：(023) 65368514
网址：<http://www.cqspb.gov.cn/>